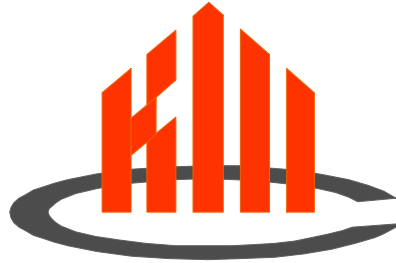


股票代號：8930

查詢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CKM APPLIED MATERIALS CORP.**

一一一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0 日 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施俊男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6)698-6623  
電子郵件信箱：ir@mail.ckm.com.tw

公司代理發言人：馮滄彬  
職稱：經理  
聯絡電話：(06)698-6623  
電子郵件信箱：ir@mail.ckm.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地址  
總公司：72042 台南市官田區二鎮里工業路9號  
電話：(06)698-6623  
樹谷廠：744092 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看西路18號  
電話：(06)589-055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址：10041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電話：(02)2383-6888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蘇彥達、楊博任  
地址：台南市中區民生路二段279號16樓  
電話：(06)211-9988  
網址：<https://home.kpmg.com/tw/zh/home.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km.com.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 設立日期.....	3
二. 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支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 、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6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4
肆.募資情形.....	65
一.股本來源.....	65
二.股東結構.....	68
三.股權分散情形.....	68
四.主要股東名單.....	6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70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71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71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72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72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73
十一.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3

伍. 營運概況	74
一. 業務內容	74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79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85
四. 環保支出資訊	85
五. 勞資關係	85
六. 資通安全管理	87
七. 重要契約	88
陸. 財務概況	89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註明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89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2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5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6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96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6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7
一. 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97
二. 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97
三. 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98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9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9
六. 風險事項	99
七. 其他重要事項	101
捌. 特別記載事項	102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2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3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	103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3
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3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 111 年全球受俄烏戰爭，FED 加快升息，通膨居高不下，美中雙方角力，造成全球化供應鏈危機，全球經濟遭遇多重而且複雜的因素交錯打擊，造成全球股市和債市崩跌。111 年 5 月開始台灣營建市場受到疫情及缺工的影響，公司營收一度呈現下滑趨勢，所幸 111 年 9 月在疫情逐步緩和下，公司出貨恢復正常，全年度營收繳出 13.11 億元，較去年成長 6.37%，展望 2023 年業績公司抱持樂觀期待。

青鋼管理團隊在新的一年將不畏通膨及俄烏戰爭的多重挑戰，與全體員工戮力不懈的投入，期望讓公司營業額及營業淨利重返巔峰，最後要感謝全體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和信任。

### 一、營業報告及營運成果

受惠於廠辦及營建投資的持續發酵，讓台灣內需建材需求維持暢旺。111 年度營收約新台幣 13 億 1,143 萬元，較前一年增加約 6.37%，營業利益約新台幣 1 億 7,228 萬元，較前一年度新台幣 1 億 2,725 萬元增加約 35.38%，稅前淨利新台幣 2 億 1,876 萬元，較前一年度稅前淨利新台幣 1 億 175 萬元，增加約 115%。

#### 1.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311,429	1,232,851	6.37%
營業利益	172,280	127,252	35.38%
稅前純益	218,758	101,749	115.00%

#### 2. 財務收支分析：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流動比率(%)	371.72	500.04
速動比率(%)	287.59	377.06
負債佔資產比率(%)	44.84	45.48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14.93	201.91
利息保障倍數(%)	24.50	13.40

#### 3.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74	6.86
純益率(%)	13.24	6.48
每股盈餘(元)	2.13	1.00

#### 4.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今年度將持續發展高性能產品，研究開發的主軸如下：

1. 隔間骨架自動包裝生產設備開發。
2. 新石膏暗架骨架開發。
3. 開發新型式吸音板材料。

## 二、112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1.經營方針：

輕鋼架及天花市場已成熟飽和，本公司除固守原有市場外，將另開闢抗震型輕鋼架市場及吸音板市場。抗震輕鋼架市場雖然取代原有輕鋼架市場，但是可拉開與同業間競爭。微孔吸音板市場應用面遠大於傳統市場，遍及建物、室外減噪以及工業噪音改善。

### 2.營運展望：

本公司將透過新產品開發，來持續保有與同業間的競爭優勢，並積極爭取大型工程案及外銷訂單，以更大原料採購量增加議價空間，確保營業持續成長。

### 3.重要產銷政策：

- (1)加速全球化佈局，開創業績成長契機。
- (2)產品整合、鞏固客戶、擴大市佔率。
- (3)服務品質資訊化、差異化。
- (4)產品價值開發具多樣化、設計化。

董事長

陳元籐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登記日期

中華民國 71 年 8 月 6 日

### 二、公司沿革

時間	概 況
71 年	設立青鋼金屬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設址於台南市安平工業區，主要生產產品為天花板輕鋼架，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佰萬元。
74 年	開發新產品卡麗板、立體天花等產品，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提昇至新台幣伍佰萬元。
77 年	積極投入隔間建材之生產；並為利於公司長期發展，購買現址廠房台南縣官田工業區用地，總面積 12,000M <sup>2</sup> (約 3,600 坪)。
78 年	營業額達新台幣壹億元，辦理現金增資至新台幣參仟陸佰萬元。
79 年	總公司及工廠遷移官田工業區。
80 年	二期廠房擴建完成，並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全面進入量產階段，現金增資至新台幣伍仟萬元。
81 年	導入 CIS 企業識別系統，並自創品牌『CKM』行銷海內外，資本額增至新台幣陸仟萬元。
82 年	導入電腦化，辦理現資及盈轉作業，資本額增至新台幣一億元。
83 年	第三期廠房擴建完成，並引進新卡麗金屬天花板、暗架天花等系列產品。
84 年	電腦化上線成功，並榮獲經濟部中小企業電腦化績效優良廠商殊榮；辦理現增及資轉，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壹億陸仟陸佰萬元。
85 年	全面導入 ISO 9002 作業品質系統；產品榮獲「中華民國績優產品磐石獎」。
86 年	1. 榮獲 ISO 9002 國際品質認證合格。 2. 與顏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3. 股票公開發行，資本額擴增為新台幣貳億參仟萬元。 4. 公司大股東共計移轉 6,951,236 股予柏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 年	1. 辦理盈轉增資，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貳億肆仟陸佰壹拾萬元。 2. 引進塊狀造型金屬天花板等系列產品。
88 年	推動人力資源整合，並開發五股廠辦大樓。
89 年	89.12.6 正式掛牌上櫃。
90 年	規劃推動企業資源整合及生產機台監控系統。
91 年	1. 7 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美金參佰捌拾萬元。 2. 8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參億參仟零貳拾陸萬陸仟貳佰元整。 3. 9 月正式導入 ERP (企業資源) 系統。 4. 9 月開發 UT/FUT 新產品線。
92 年	1. 2 月證期會核准發行第一次無擔保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參佰伍拾萬元，4 月完成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募集。 2. 9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參億陸仟捌佰貳拾肆萬陸仟捌佰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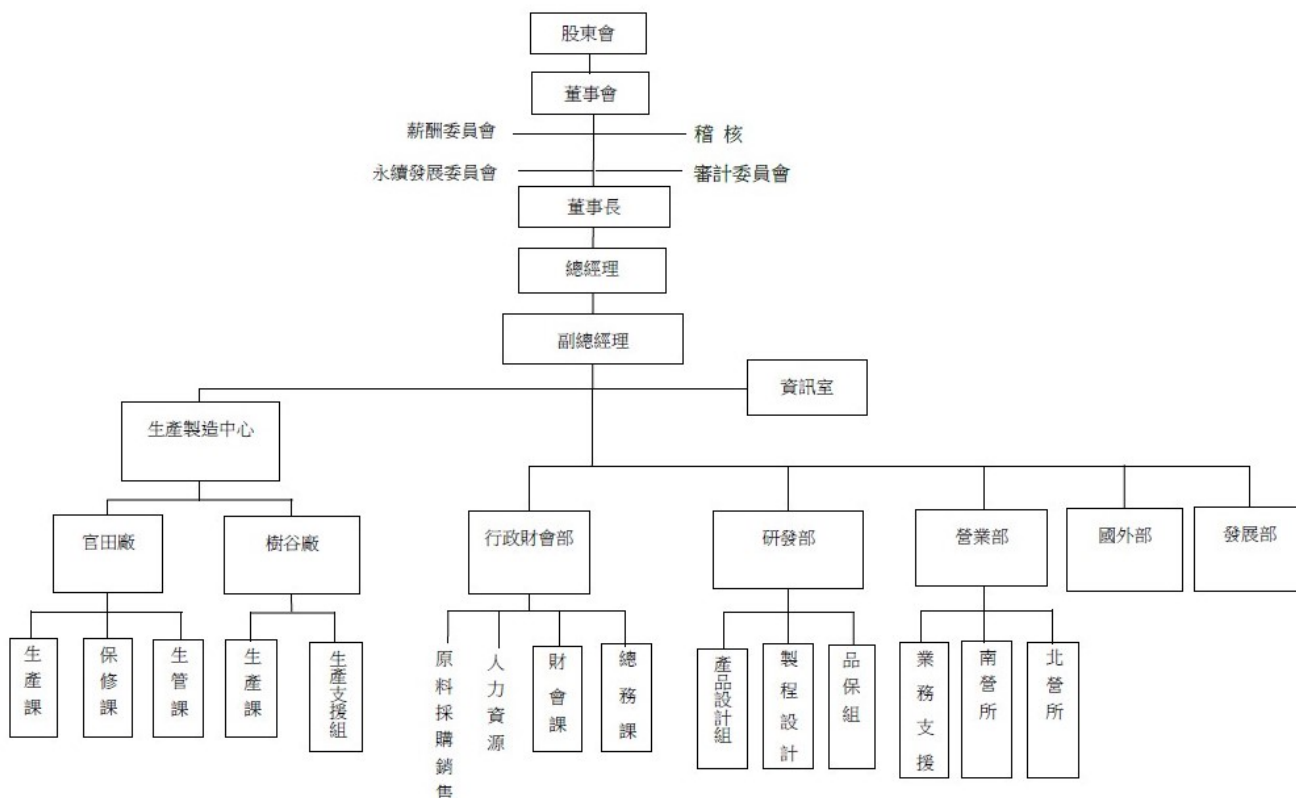
時間	概況
	拾元整。 3. 10月上海子公司廠房完工。
93年	1. 4月上海子公司正式投產。 2. 9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參億捌仟零參萬柒佰壹拾元整。
96年	1. 1月取得 CE 認證。 2. 10月份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度新台幣貳億貳佰萬元整。
97年	7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肆億貳仟捌佰壹拾捌萬貳仟壹佰伍拾元整。
99年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伍億參仟玖佰柒拾伍萬捌仟壹佰元整。
100年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伍億陸仟玖佰捌拾柒萬參仟貳拾元整。
101年	現官田廠房已不敷擴廠使用，10月份向台南市政府申請承購樹谷園區用地，總面積40,000M <sup>2</sup> (約12,000坪)。
102年	1. 重慶子公司正式投產。 2. 盈餘轉增資及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合計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陸億伍仟玖佰貳拾捌萬陸仟陸佰元整。 3. 公司自行研發「SoundMicro 微孔吸音板」，獲頒國家發明創作獎機械類發明獎銀牌殊榮。
103年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柒億零壹拾參萬貳仟貳佰陸拾元整。
104年	本公司榮獲第二十六屆台北國際建材展-優良參展企業形象獎。
105年	轉售上海青鋼100%股權予中國北新集團，藉以加強雙方戰略伙伴合作。
106年	1. 6月庫藏股註銷辦理減資，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陸億柒仟肆佰貳拾參萬貳仟貳佰陸拾元整。 2. 7月變更公司名稱為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	9月辦理盈餘轉增資，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柒億玖仟伍佰伍拾玖萬肆仟零陸拾元整。
109年	3月辦理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捌億陸佰陸拾玖萬肆仟零陸拾元整。
110年	4月辦理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捌億壹仟柒佰柒拾玖萬肆仟零陸拾元整。
110年	7月辦理董事改選，新任董事長陳元籐上任。
110年	8月辦理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捌億壹仟捌佰玖萬肆仟零陸拾元整。
110年	8月位於台南新市區樹谷園區廠房竣工，並於9月正式投產。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1.組織結構：



####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職掌業務
行政財會部	1.會計、財務、股務、稅務制度之訂定與管理、及資金與經營績效之管理。 2.人才選用育留、相關人事業務制度、公共關係、公共設施、警勤、法務、採購、職工福利等之作業規劃與執行。
生產製造中心	產品生產、包裝、倉儲、運輸、廠務、品質改善及設備維護。
研發部	生產技術開發、製程改善及新產品研發。
營業部	國內業務拓展、行銷計劃及執行相關業務。
國外部	國外業務拓展、行銷計劃及執行相關業務。
發展部	金屬天花產品開發、設計、繪製、及施工技術研發等分配統籌。

##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資料

112年4月6日

職稱	國籍 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股)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台灣	華鋼投資 有限公司	-	110.07.21	三年	89.06.17	2,123,999	2.56	2,173,999	2.66	0	0	0	0	-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 經理為同一人，係 考量有利於董事會 內部溝通協調外， 尚可提高公司決 策，本公司亦符合 未有過半數董事兼 任員工或經理人之 情形，惟為考量法 令規範，本公司將 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增選一名獨立 董事。
	台灣	華鋼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元藤	男 51~60 歲	110.07.21	三年	89.06.17	0	0	2,893,549	3.54	407,331	0.50	2,173,999	2.66	雪梨技術學院市場行銷系 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副總經理、 總經理	本公司 總經理	董事	陳秋芬	二親等 以內親 屬	
董事	台灣	華鋼投資 有限公司	-	110.07.21	三年	89.06.17	2,123,999	2.56	2,173,999	2.66	0	0	0	0	-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有過半數董事兼 任員工或經理人之 情形，惟為考量法 令規範，本公司將 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增選一名獨立 董事。
	台灣	華鋼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施俊男	男 51~60 歲	110.07.21	三年	107.06.13	0	0	538,595	0.66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博士班 慶豐銀行襄理、青鋼應用材料(股) 公司協理、副總經理	本公司 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妃陽投資 有限公司	-	110.07.21	三年	107.06.13	1,982,399	2.42	2,012,399	2.46	0	0	0	0	-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未有過半數董事兼 任員工或經理人之 情形，惟為考量法 令規範，本公司將 於民國 112 年 5 月 31 日增選一名獨立 董事。
	台灣	妃陽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秋芬	女 61~70 歲	110.07.21	三年	107.06.13	0	0	1,336,278	1.63	81,314	0.01	2,012,399	2.46	長榮女中 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經理、 特別助理	本公司 特別助理	董事長 兼總經 理	陳元藤	二親等 以內親 屬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股數(股)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董事	台灣	游舒婷	女 31~40 歲	110.7.21	三年	110.07.21	2,359,999	2.89	2,400,000	2.93	4,000,000	4.89	0	0	國立陽明大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研究所碩士 社團法人高雄市榮恩基督教醫療傳道會常務理事、榮恩醫療傳道會志願服務隊督導	榮恩基督教醫療傳道會常務理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林澤森	男 51~60 歲	110.07.21	三年	104.06.17	0	0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系碩士 林澤森建築師事務所負責人	林澤森建築師事務所負責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李佳相	男 41~50 歲	110.07.21	三年	107.06.13	0	0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敬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台南所負責人	精港光學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曾怡靜	女 41~50 歲	110.07.21	三年	107.06.13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法律系、英國倫敦大學法學碩士 大業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台南律師公會理事	大業國際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無	無	無	

註: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已落實公司治理。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4月2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柏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詠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8.31%)、陳元籐(5.94%)、許永裕(2.30%)、陳秋芬(1.15%)、陳燕玲(1.15%)、陳佩琪(1.15%)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華鋼投資有限公司	陳元籐(100%)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妃陽投資有限公司	陳秋芬(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 3.上表法人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4月2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詠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鋼投資有限公司(50%)、妃陽投資有限公司(30%)、陳燕玲(10%)、陳佩琪(10%)

4.董事資料：

姓名 條件 (註1)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陳元藤	<p>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p> <p>專注於金屬加工產業之經營管理逾30年，實務及策略管理經驗豐富。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製造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p> <p>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兼本公司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份之董事。</li> <li>● 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li> </ul>	無
施俊男	<p>慶豐銀行襄理、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協理、副總經理</p> <p>曾任銀行金融業具豐富財務金融學經歷，並熟稔鋼鐵加工產業鏈之發展。專長於投資管理，具備公司治理、會計資訊及財務分析能力、產業發展及科技應用洞察力。</p> <p>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兼本公司副總經理，為具經理人身份之董事。</li> <li>●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li> </ul>	無
陳秋芬	<p>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經理、特別助理</p> <p>長年專注於金屬加工產業，實務經驗豐富。具備商務、會計與管理實務能力。</p> <p>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li> </ul>	無
游舒婷	<p>社團法人高雄市榮恩基督教醫療傳道會常務理事、榮恩醫療傳道會志願服務隊督導</p> <p>其對於社會公益事業多有貢獻。因此，本公司借其投身於社會公共事務服務經驗及視野，讓本公司在經營管理策略之思維上能更具多元化之面向。</p> <p>於110.07加入本公司董事會，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li> </ul>	無

姓名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林澤森 (獨立董事)	<p>林澤森建築師事務所負責人</p> <p>具有建築規劃與設計專才。建築、工程開發產業與本公司致力發展之金屬建材實有相關，借重其在該產業之管理服務經驗及視野，能適時提供經營與管理之多元意見，進以提升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及管理品質。</p> <p>擔任獨立董事已逾7年，皆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p>	<p>本公司已確認其本人、配偶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p>	無
李佳相 (獨立董事)	<p>安侯建業、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敬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台南所負責人</p> <p>具會計專業學養，在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商務之分析及管理能力，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p> <p>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年資逾4年，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p>	<p>本公司已確認其本人、配偶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p>	2
曾怡靜 (獨立董事)	<p>大業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台南律師公會理事</p> <p>具法律專業學養及多年實務，其在經營管理上，能提供風險管理、法律遵循及管理決策意見。因此，在執行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可借重其法律專才，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p> <p>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年資逾4年，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發生。</p>	<p>本公司已確認其本人、配偶及其二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p>	無

##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目標：為強化本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四分之一。
- (二).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二十條明載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 營運判斷能力。
  -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 經營管理能力。
  - (4). 危機處理能力。
  - (5). 產業知識。
  - (6). 國際市場觀。
  - (7). 領導能力。
  - (8). 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 多元專業背景：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產業、專業服務、建築、法律及財務會計等領域專家所組成。
- 注重性別平等：本公司之董事會目前有董事七席，含女性董事3席、男性董事4席，女性董事占比高達42.86%，已達成女性董事比率占董事席次四分之一。
- 執行職務素養：董事中有會計師、律師、建築師。
- 年齡多樣：31-40歲有1位、41-50歲有2位、51-60歲3位、61-70歲1位。由上可知本公司董事會就成員組成包含不同性別、年齡層及專業背景已落實多元化方針。

姓名 (註1)	基本組成							專業知識與技能							專業背景						
	國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 事任期 年資		營運 判斷	會計 及財務 分析	經營 管理	危機 處理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財 務	產 業 經 驗	法 律	建 築	社 會 與 公 共 事 務
			31-40 歲	41-50 歲	51-60 歲	51-70 歲	1-5 年	5-9 年													
陳元籐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施俊男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陳秋芬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游舒婷	中華民國	女	V								V									V	
林澤森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李佳相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曾怡靜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1)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全體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設有 7 席董事席次，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席獨立董事 (42.9%)，四席非獨立董事 (57.1%)，其中 3 席具員工/經理人身份之董事 (42.9%，未逾全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2 席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8.6%，未逾全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獨立之個體，獨立行使職權。3 席獨立董事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度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並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股)	持股比 率(%)	股數 (股)	持股比 率(%)	股數 (股)	持股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 總經理	台灣	陳元籐	男	110.07.21	2,893,549	3.54	407,331	0.50	2,173,999	2.66	雪梨技術學院市場行銷系 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 副總經理、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台灣	施俊男	男	105.01.01	538,595	0.66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 博士班 慶豐銀行襄理 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 協理、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陳博明	男	100.01.01	229,525	0.28	15,228	0.02	0	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機械系 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 經理、協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吳信德	男	110.08.01	120,000	0.15	0	0	0	0	南榮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 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 經理、協理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台灣	馮滄彬	男	111.03.10	55,000	0.07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所碩士 奇美電子會計專員、奇力 光電會計課長、青鋼應用 材料(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台灣	邱莉雯	女	111.03.10	8,000	0.01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 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 會計課長、副理	無	無	無	無

註:獨立董事在各功能性委員會皆可充分討論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已落實公司治理。

### 三、最近年度支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 來自子 公司以 外轉 投資業 或母公 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華鋼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元藤																					
董事	華鋼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俊男																					
董事	妃陽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秋芬																					
董事	游舒婷	0	0	0	0	2,279	2,279	250	250	1.46%	1.46%	8,070	8,070	117	117	1,094	0	1,094	0	6.81%	6.81%	0
獨立 董事	林澤森																					
獨立 董事	李佳相																					
獨立 董事	曾怡靜																					
<p>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p> <p>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p>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 (註9) H	本公司(註8)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 I
低於 1,000,000 元	全部	全部	游舒婷、林澤森、 李佳相、曾怡靜	游舒婷、林澤森、 李佳相、曾怡靜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陳秋芬	陳秋芬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施俊男	施俊男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陳元籐	陳元籐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52(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8)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9)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陳元籐	4,817	4,817	117	117	1,937	1,937	905	0	905	0	4.48%	4.48%	0
副總經理	施俊男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陳元籐、施俊男	陳元籐、施俊男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6)		領取來 自子公 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陳元籐	7,907	7,907	138	138	3,557	3,557	1,754	0	1,754	0	7.37%	7.37%	0
副總經理	施俊男													
協理	陳博明													
協理	吳信德													
公司治理 主管	馮滄彬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上表所揭露之「退職退休金(B)」之數額，全數皆為退休金提列提撥數，無實際支付金額。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元籐	0	1,754	1,754	0.91%
	副總經理	施俊男				
	協理	陳博明				
	協理	吳信德				
	公司治理主管	馮滄彬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經營績效之關連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即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0年度		111年度	
	總金額	占稅後純益 比例	總金額	占稅後純益 比例
董事	9,972	12.48%	11,809	6.8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396	6.75%	7,777	4.48%



(2)本公司董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9 條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111 年全體董事酬勞為 2,279 仟元；110 年全體董事酬勞為 1,051 仟元。另本公司董事出席董事會議，公司給予車馬費，相關酬金歸類為業務執行費用，111 年本公司全體董事業務執行費用為 250 仟元；110 年本公司全體董事業務執行費用為 300 仟元。本公司給予董事之酬金，除兼任員工之董事，再給予薪資相關報酬外，僅為上述兩種酬金，並無其他性質之內容。

(3)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酬為包含固定項目如：本薪、年節獎金及福利，和變動項目如：獎金、酬勞(現金/股票)及認股權的綜合，並以變動項目為主。固定項目以保持本公司在業界之平均競爭水準為原則；變動項目則綜合考量公司及其個人經營績效發放之，公司及其個人經營績效越好，變動項目與固定項目之比例越高。變動項目之評核指標如下：

A. 財務指標(80%)：包含營業額、利潤、成長率。

B. 非財務指標(20%)：包含組織/內部流程(如品質管理)、人員成長/發展(如人才留任及培育發展)。

各項目標及其權重，係於年初依內、外經營環境並綜合考量未來風險之因素訂定。年中及年末評核目標達成情況並依此目標達成率擬議變動獎金金額，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定獎酬金額。經營績效越好，變動項目佔整體薪酬之比例越高。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青鋼公司董事長於民國 111 年共召開 5 次董事會，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華鋼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元籐	5	0	100%	無
董事	華鋼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俊男	5	0	100%	無
董事	妃陽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秋芬	5	0	100%	無
董事	游舒婷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林澤森	4	1	80%	無
獨立董事	李佳相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曾怡靜	5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1.03.10 第14屆第04次	(1) 更換及委任會計師案。 (2) 本公司第七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相關事項案。 (3)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5)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 (6) 110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7)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案。 (8)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9)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10) 訂定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12)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13) 本公司擬向第一銀行赤崁分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111.05.10 第 14 屆第 05 次	(1) 本公司 111 年第 1 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案。 (3) 本公司擬向中國輸出入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111.05.31 第 14 屆第 06 次	(1)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2)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案。	
111.08.04 第 14 屆第 07 次	(1) 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案。 (3) 本公司擬向台灣銀行安南分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 (4) 本公司擬向元大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	
111.11.03 第 14 屆第 08 次	(1) 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3) 「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重新訂定案。 (4)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修正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正案。</li> <li>(6)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正案。</li> <li>(7) 「風險管理政策」重新訂定案。</li> <li>(8)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li> <li>(9) 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訂定案。</li> <li>(10)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li> <li>(11) 稽核主管任命案。</li> </ul>	
--	--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將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意見內容及處理方式，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獨立董事針對董事會之議案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11/3/11 董事會決議，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因本案討論內容涉及董事兼任員工之員工酬勞分配數額，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因其自身利害關係之虞，除依法應予以利益迴避外且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決議：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陳元籐董事、施俊男董事、陳秋芬董事）因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外，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於 107 年股東會改選董事，改選任 3 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

(2).在提昇資訊透明度方面，配合主管機關要求，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董監酬金之給付等資訊。

##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周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綜合評估
每年一次	對董事會 111.01.01~111.12.31 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績 效評估	公司治理 單位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li> <li>●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li> <li>●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li> <li>● 內部控制</li> </ul>	<p>中等-優。</p> <p>董事會運作情形尚可，將依據本次董事會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p>
每年一次	董事會成員自評 111.01.01~111.12.31 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成員 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 自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li> <li>● 董事職責認知</li> <li>●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li> <li>●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li> <li>●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li> <li>● 內部控制</li> </ul>	<p>中等-優。</p> <p>董事會運作情形尚可，將依據本次董事會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p>

## 審計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李佳相	審計委員會成員皆係本公司獨立董事， 可參閱第 9-10 頁附表「4. 董事資料」內容。	
獨立董事	林澤森		
獨立董事	曾怡靜		

##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 一、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二、財務報告審核
- 三、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四、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辦法審核
- 五、年度稽核計畫審核
- 六、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佳相先生，於民國 111 年召開審計委員會 4 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林澤森	3	1	75%	無
獨立董事	李佳相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曾怡靜	4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1.03.10 第 14 屆第 04 次	(1) 更換及委任會計師案。 (2) 本公司第七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認股名單相關事項案。 (3)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 (5) 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6)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7)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8)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9)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111.05.10 第 14 屆第 05 次	(1) 本公司 111 年第 1 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案。	
111.08.04 第 14 屆第 07 次	(1) 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案。	
111.11.03 第 14 屆第 08 次	(1) 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3) 「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重新訂定案。 (4)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修正案。 (5) 「風險管理政策」重新訂定案。 (6) 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訂定案。 (7)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8) 稽核主管任命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 111 年度並無此一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 111 年度並無此一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稽核報告，並於審計委員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跟審計委員報告。本公司 111 年度並無上述特別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出席審計委員會議，報告當季財務報告查核及審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跟審計委員報告。本公司 111 年度並無上述特別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一)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實揭露各項資訊。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1、2條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已經訂定內部程序，處理相關股東事務。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13條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均有良好溝通管道，並按月將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有股份，申報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19條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已依法令訂定相關制度，包含內部控制制度、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等，對關係企業之進銷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加以規範，並依規定執行，且定期稽核。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14條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適用對象涵蓋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及受雇人等；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p>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p> <p>(一).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四分之一。</p> <p>(二).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等）、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p>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二十條明載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p> <p>(1). 營運判斷能力。</p> <p>(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p> <p>(3). 經營管理能力。</p> <p>(4). 危機處理能力。</p> <p>(5). 產業知識。</p> <p>(6). 國際市場觀。</p> <p>(7). 領導能力。</p> <p>(8). 決策能力。</p> <p>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多元專業背景：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產業、專業服務、建築、法律及財務會計等領域專家所組成。</li> <li>● 注重性別平等：本公司之董事會目前有董事七席，含女性董事3席、男性董事4席，女性董事占比高達42.86%，已達成女性董事比率占董事席次四分之一。</li> <li>● 執行職務素養：董事中有會計師、律師、建築師。</li> <li>● 年齡多樣：31-40歲有1位、41-50歲有2位、51-60歲3位、61-70歲1位。由上可知本公司董事會就成員組成包含不同性別、年齡層及專業背景已落實多元化方針。</li> </ul> <p>請參閱第11頁「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p>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其職權範圍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制定企業永續發展方向、策略及目標，並擬定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li> <li>● 宣導及落實公司誠信經營及風險管理等面向之相關工作。</li> <li>● 企業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追蹤、檢視與修訂。</li> </ul>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每年執行一次，於當年度12月底前完成，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並以自評方式為之。111年度評估結果提報112.3.6董事會報告。董事會及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 評估人：行政財會部。

評估項目	題數	總分	自評分數	平均得分 (滿分5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60	49	4.1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60	47	3.9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35	26	3.7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35	12	3
E. 內部控制	7	35	23	3.3
合計	45	225	166	3.7

● 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 評估人：陳元籐董事長、施俊男董事、陳秋芬董事、游舒婷董事、李佳相獨立董事、曾怡靜獨立董事、林澤森獨立董事，共7人。

評估項目	題數	總分	自評分數	平均得分 (滿分5分)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105	93	4.4
B. 董事職責認知	3	105	97	4.6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280	248	4.4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105	97	4.6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105	95	4.5
F. 內部控制	3	105	97	4.6
合計	23	805	727	4.4

綜合評估結果：中等-優。董事會運作情形尚可，將依據本次董事會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重大差異。

111年度評估結果提報111.11.3董事會報告。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內部自評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 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 評估人：行政財會部。

評估項目	題數	總分	自評分數	平均得分 (滿分5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20	18	4.5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25	21	4.2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35	29	4.1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 任	3	15	13	4.3
E. 內部控制	3	15	13	4.3
合計	22	110	94	4.27

綜合評估結果為：優。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尚佳，各面向之運作情形尚符合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將依據本次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

● 薪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 評估人：行政財會部。

評估項目	題數	總分	自評分數	平均得分 (滿分5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20	18	4.5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5	25	20	4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35	29	4.1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 任	3	15	13	4.3
E. 內部控制	1	5	4	4
合計	20	100	84	4.25

綜合評估結果為：優。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尚佳，各面向之運作情形尚符合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將依據本次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升公司治理成效。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p> <p>112年3月6日董事會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已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td> <td>是</td> </tr> <tr> <td>2.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之情事。</td> <td>是</td> </tr> <tr> <td>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td> <td>是</td> </tr> <tr> <td>4.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td> <td>是</td> </tr> <tr> <td>5. 簽證會計師未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td> <td>是</td> </tr> <tr> <td>6.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他證券。</td> <td>是</td> </tr> <tr> <td>7. 簽證會計師未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td> <td>是</td> </tr> <tr> <td>8.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td> <td>是</td> </tr> <tr> <td>9.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td> <td>是</td> </tr> <tr> <td>10.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td> <td>是</td> </tr> <tr> <td>11.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2.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之情事。	是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	是	4.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是	5. 簽證會計師未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是	6.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他證券。	是	7. 簽證會計師未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是	8.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是	9.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是	10.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是	11.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是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29條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2.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之情事。	是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佣關係。	是																											
4.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是																											
5. 簽證會計師未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是																											
6.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他證券。	是																											
7. 簽證會計師未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是																											
8.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是																											
9.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是																											
10.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是																											
11.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是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有公司治理主管1名，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p> <p>本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服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p> <p>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如下：</p> <p>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p> <p>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p>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52-53條並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六、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公司治理主管將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完成18小時進修課程。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於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與員工、供應商、政府機關、客戶、投資人等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可透過電話或E-MAIL信箱隨時連絡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各相關部門，以適時回應各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52-53條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由福邦股務代理辦理股東會事務。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V		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ckm.com.tw">http://www.ckm.com.tw</a> 及所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57條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一、本公司由財會專人負責統籌公開資訊觀測站資訊揭露以及公告申報事宜。 二、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統一由其對外發言述明公司情況。 三、本公司111年度起舉行法人說明會。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56條並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確實依照相關時間規定申報財務報告及公告營運情形。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55條並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除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福利委員，定期召開會議並依相關規定辦理各福利事項。</li> <li>● 臨廠醫師諮詢：每月搭配臨廠醫師與駐廠護理師，提供同仁健康照顧服務。</li> <li>● 本公司提供許多貼心福利措施，如各項員工團體保險、定期健康檢查、醫療保健及住院慰問金。</li> </ul> <p>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公司資訊。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即時回應投資者關注之議題。</p> <p>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守則」，每半年針對主要原物料供應商進行品質、成本、交期、服務、管理的評鑑，以確保各項皆能滿足廠內需求。</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於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與員工、供應商、政府機關、客戶、投資人等均有暢通之溝通管道，可透過電話或E-MAIL信箱隨時連絡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各相關部門，以適時回應各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p> <p>111年度董事進修情形如下：</p>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與第28-1條並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董事</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陳元藤、 施俊男、 游舒婷、 李佳相(獨董)、 林澤森(獨董)、 曾怡靜(獨董)</td> <td>台灣董事學會</td> <td>ESG治理及循環新經濟</td> <td>3.0</td> </tr> </tbody> </table>	董事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陳元藤、 施俊男、 游舒婷、 李佳相(獨董)、 林澤森(獨董)、 曾怡靜(獨董)	台灣董事學會	ESG治理及循環新經濟	3.0		
董事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陳元藤、 施俊男、 游舒婷、 李佳相(獨董)、 林澤森(獨董)、 曾怡靜(獨董)	台灣董事學會	ESG治理及循環新經濟	3.0										
			<p>六、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並揭露其運作情形如下：</p> <p>依據公司未來發展的規劃與方向，本公司的接班計劃中，接班人必須具備優異的領導與工作能力外，亦須符合公司價值觀，具備誠信正直、勇於任事負責的人格特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共有7位(獨立董事3位)，皆具備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之專業能力，為使董事會成員不斷精進，亦定期安排與營運相關之專業課程，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持續獲取產業新知。 關於董事長之接班規劃，本公司於多年前即已啟動董事長接班計畫，培育高階經理人安排進入董事會，使其熟悉董事會運作情形，平時並強化其對集團內部各營運單位的參與度。最終於民國110年7月，經第14屆第1次董事會決議通過，順利由陳清安董事長交棒予本公司總經理陳元藤先生；並於同年，由游舒婷小姐新任一席女性董事，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團隊，完成新舊交接。 至於在獨立董事方面，依規定須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本公司規畫方向為邀請國內外相關專業人士擔任現任獨立董事的接班人選。</li> <li>●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運作情形： 針對接班人才，公司給與人才多元的成長機會，人才發展計畫包含：管理能力、專業能力、工作輪調以及高階主管經驗傳承，透過工作實務及參與，培養全方位企業經營能力。本公司計有7名高階經理人(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負責公司組織內相關業務，每月</li> </ul>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召開經營理念研討會議，深化對經營理念之認知及能力。本公司對於高階經理人亦設有績效考核制度，每年執行一次，透過持續觀察及評估結果，瞭解其工作面向與行為態度面向之表現，並作為接班人遴選之參考依據。</p> <p>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風險管理流程包括:風險辨識、風險分析、風險監控與因應。評估各風險對於公司營運的潛在衝擊，以落實風險管理、達成永續經營目標、保障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所涉及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作業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其他風險。本公司並於111年度於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風險管理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審查公司風險鑑別作業，處理風險管控相關議題，以及監督整體執行與協調之運作。針對整體風險的辨析、預防及監控或重大風險管控議題，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進行呈報。</p> <p>八、 本公司自107年起每年定期投保董監責任險。</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本公司為提升治理績效，進行下列改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英文官網優化</li> <li>2.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li> <li>3.公司網站揭露訊息更透明完整化。</li> <li>4.設立資安主管</li> </ol>				

(二)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李佳相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皆係本公司獨立董事，可參閱第9-10頁附表「4. 董事資料」內容。		萬國通路股份有限公司 精湛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無
獨立董事	林澤森			無	無
獨立董事	曾怡靜			無	無

####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第5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為110年8月4日至113年7月20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李佳相	2	0	100%	無
委員	林澤森	1	1	50%	無
委員	曾怡靜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四、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p>第 5 屆第 2 次 111.03.10</p>	<p>(1)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 第七次買回庫藏股轉讓予員工，經理人及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參與員工認股分配案。                      (3)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4)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p> <p>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p>
<p>第 5 屆第 3 次 111.11.03</p>	<p>(1)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正案。</p> <p>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p>

(三)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職責及運作情形：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學歷	專業資格與經驗
總經理 (召集人)	陳元藤	雪黎技術學院市場行銷系	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
			專注於金屬加工產業之經營管理逾 30 年，實務及策略管理經驗豐富。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製造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
副總經理	施俊男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博士班	慶豐銀行襄理 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協理、副總經理
			曾任銀行金融業具豐富財務金融學經歷，並熟稔鋼鐵加工產業鏈之發展。專長於投資管理，具備公司治理、會計資訊及財務分析能力、產業發展及科技應用洞察力。
獨立董事	李佳相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敬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台南所負責人 安侯建業、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具會計專業學養，在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商務之分析及管理能力，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獨立董事	林澤森	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系碩士	林澤森建築師事務所負責人
			具有建築規劃與設計專才。建築、工程開發產業與本公司致力發展之金屬建材實有相關，借重其在該產業之管理服務經驗及視野，能適時提供經營與管理之多元意見，進以提升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及管理品質。
獨立董事	曾怡靜	台灣大學法律系 英國倫敦大學法學碩士	大業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台南律師公會理事
			具法律專業學養及多年實務，其在經營管理上，能提供風險管理、法律遵循及管理決策意見。因此，在執行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職權時，可借重其法律專才，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管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5人。
- 二、為實踐企業公民社會責任，接軌國際趨勢，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對於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各面向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於111年度經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 三、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為協助董事會持續推動企業永續發展與提升公司治理，以實踐永續經營之目的，其職權應包括下列事項：

  1. 制定企業永續發展方向、策略及目標，並擬定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2. 宣導及落實公司誠信經營及風險管理等面向之相關工作。
  3. 企業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追蹤、檢視與修訂。
  4.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由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 四、本公司積極推動落實永續發展管理機制，定期檢視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111年度主要運作情形如下：
  1. 董事會通過增訂「風險管理政策」。
  2. 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成立。
  3. 委任國立成功大學產業永續發展中心輔導本公司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4. 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重新擬定「風險管理政策」並提報董事會通過更名為「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四)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p>	V		<p>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與落實企業永續發展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公司於111年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p> <p>主要工作職權為制定企業永續發展方向、策略及目標，並擬定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宣導及落實公司誠信經營及風險管理等面向之相關工作、企業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追蹤、檢視與修訂。</p> <p>運作情形： 「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且每年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執行績效評估。已召開1次會議，議案內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董事會通過增訂「風險管理政策」。</li> <li>2. 溫室氣體盤查推動小組成立。</li> <li>3. 委任國立成功大學產業永續發展中心輔導本公司進行溫室氣體盤查。</li> <li>4. 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重新擬定「風險管理政策」並提報董事會通過更名為「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li> </ol>	無特別差異。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p> <p>(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p>	V		<p>本公司於111年11月3日修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經董事會通過，同年於永續發展委員會下增設「風險管理小組」，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負責風險管理推動及管理。風險評估邊界的設定範圍包括本公司官田總公司、樹谷廠及台北營業所。依重大性原則進行公司營運相關環境(含氣候)、社會及公司治理等面向進行風險評估，並據以評估制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與策略。</p> <p>112年5月4日向董事會報告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20 379 1883 1139">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評估項目</th> <th>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th> <th>董事會建議</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 (含氣候)</td> <td>氣候變遷、 環境衝擊及管理</td> <td>因應全球暖化造成之氣候變遷，本公司以111年為溫室氣體盤查基準年，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及目標。</td> <td>同意</td> </tr> <tr> <td>社會</td> <td>人才培育、 員工權益</td> <td>不定期舉辦多元化教育訓練、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鼓勵員工表達自我意見，建立良好雙向溝通管道。</td> <td>同意</td> </tr> <tr> <td>公司治理</td> <td>供應商管理、 財務風險、 誠信經營、 利害關係人溝通</td> <td>每半年針對主要原物料供應商進行品質、成本、交期、服務、管理的評鑑，以確各項皆能滿足廠內需求。 密切關注金融市場變化適時提出因應方案，確保公司財務無虞。 為落實誠信營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全體員工須了解並遵守。 為避免利害關係與本公司立場不同。本公司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誤解。並設立利害關係人信箱即時回應各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td> <td>同意</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	董事會建議	環境 (含氣候)	氣候變遷、 環境衝擊及管理	因應全球暖化造成之氣候變遷，本公司以111年為溫室氣體盤查基準年，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及目標。	同意	社會	人才培育、 員工權益	不定期舉辦多元化教育訓練、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鼓勵員工表達自我意見，建立良好雙向溝通管道。	同意	公司治理	供應商管理、 財務風險、 誠信經營、 利害關係人溝通	每半年針對主要原物料供應商進行品質、成本、交期、服務、管理的評鑑，以確各項皆能滿足廠內需求。 密切關注金融市場變化適時提出因應方案，確保公司財務無虞。 為落實誠信營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全體員工須了解並遵守。 為避免利害關係與本公司立場不同。本公司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誤解。並設立利害關係人信箱即時回應各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	同意	無特別差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及策略	董事會建議																	
環境 (含氣候)	氣候變遷、 環境衝擊及管理	因應全球暖化造成之氣候變遷，本公司以111年為溫室氣體盤查基準年，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及目標。	同意																	
社會	人才培育、 員工權益	不定期舉辦多元化教育訓練、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鼓勵員工表達自我意見，建立良好雙向溝通管道。	同意																	
公司治理	供應商管理、 財務風險、 誠信經營、 利害關係人溝通	每半年針對主要原物料供應商進行品質、成本、交期、服務、管理的評鑑，以確各項皆能滿足廠內需求。 密切關注金融市場變化適時提出因應方案，確保公司財務無虞。 為落實誠信營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全體員工須了解並遵守。 為避免利害關係與本公司立場不同。本公司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誤解。並設立利害關係人信箱即時回應各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	同意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無特別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所有廠區皆依循ISO 14064-1規範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追蹤減碳成效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確保在追求經營績效的過程，滿足政府環境法規的要求。隨時更新、落實內部作業程序規範，以確保公司營運各環節符合法規要求，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對於青鋼的期待。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定期檢視且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備，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並擴大再生能源之使用，使能源使用效率最佳化 111年度與睿禾控股合作設置太陽能發電設備，以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效率。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p>本公司以永續發展委員會為氣候變遷管理之最高管理決策單位，由總經理擔任主席，定期審議及管理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及目標，並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主要面臨的淺在風險主要是環境層面，如：資源短缺及原物料成本增加等。氣候變遷對於全球經濟、社會及環境所造成的影響及衝擊越趨顯著、同時在2015年聯合國已通過巴黎協定，清楚定義減碳目標，因此氣候變遷之議題現已成為眾所矚目的焦點。綠色經營、環境保護及永續發展是本公司的社會責任與承諾。</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氣候變遷風險鑑別</th> <th>造成的影響</th> <th>因應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限電、缺電等危機</td> <td>影響廠內生產製程設備運作</td> <td>(1)積極新建太陽能發電設備，以降低缺電停電危機。 (2)推動節能減碳活動，提倡珍惜資源隨手關燈。</td> </tr> </tbody> </table>		氣候變遷風險鑑別	造成的影響	因應措施	限電、缺電等危機	影響廠內生產製程設備運作
氣候變遷風險鑑別	造成的影響	因應措施							
限電、缺電等危機	影響廠內生產製程設備運作	(1)積極新建太陽能發電設備，以降低缺電停電危機。 (2)推動節能減碳活動，提倡珍惜資源隨手關燈。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一、溫室氣體盤查

本公司以 111 年為溫室氣體盤查基準年，盤查邊界的設定範圍包括本公司官田總公司、樹谷廠及台北營業所。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及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致力於減少能源消耗、環境保護的目標。

範疇	類別	排放源
範疇 1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固定排放	緊急發電機
	製程排放	焊條、乙炔
	移動排放	公務車-汽油/柴油、 堆高機-柴油
	逸散排放	滅火器、飲水機、冷氣、 冰箱、化糞池
範疇 2 輸入能源間接排放	輸入電力排放	外購電力
範疇 3-6 其他間接排放	處置固態、液態廢棄物	生活垃圾、回收品等

111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結果如下，以盤查結果來看由類別 2 外購電力所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占整體排放量之 74.99%。

年度	範疇 1				範疇 2	範疇 3 至 範疇 6	總排放當量 (公噸 CO2e/ 年)
	固定 排放	製程 排放	移動 排放	逸散 排放	輸入能源 間接排放	其他間接 排放	
111	0.0575	0.0091	34.2857	38.5228	533.5485	105.1141	711.538

二、水資源及廢棄物管理

本公司對水資源管理方式為落實水資源管理與日常節水。透過各廠區專職單位負責水資源管理，計畫制定與實施、數據分析及持續改進。為有效節省水資源，全廠區使用省水龍頭以減少日常用水消耗。

本公司製程中無有害廢棄物產生，公司亦落實廢棄物回收分類。廢棄物皆委由專業合格環保廠商進行廢棄物載運與處理。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無特別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p>為維護職工基本人權，本公司參考《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及《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致力營造平等合理之工作條件及人道待遇。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使公司職工均能獲得公平而有尊嚴的對待。</p> <p>本公司具體保障人權方案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設有檢舉與申訴管道以保障員工人權，提供員工在合法權益遭受侵害或不當處置且無法合理解決時之用，111年無歧視事或或申訴事件發生。</li> <li>2. 設置性騷擾申訴信箱進行申訴，111年未發生性騷擾申訴案件，未來仍持續宣導。</li> <li>3. 依照政府勞動相關法令制定勞動條件，並定期針對各部門工時狀況進行追蹤，111年未發生強迫勞動之情事。</li> </ol>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之年終獎金參考公司獲利、生產力作為核發標準，考量員工年度考績點數分配予全體同仁，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公司目標努力。員工酬勞則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本公司當年度獲利不低百分之二．五計算之。</li> <li>2.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月提撥福利金，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並提供同仁免費健檢計畫、舉辦家庭日活動等福利。</li> <li>3. 於休假制度上，在固定的周休二日基礎上，員工工作滿一定期間者，給予特別休假；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進修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li> <li>4. 希望達成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薪酬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截止111.12.31本公司員工共計113人、其中女性員工共34人，佔全體員工30%。高階主管共10人、其中女性高階主管1人，佔比10%。</li> <li>5.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li> <li>6. 本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112年本公司整體平均調薪幅度為4%。</li> </ol>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1. 本公司已依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之事項進行監督及管理作業；並針對新進人員進行「勞工安全衛生通識訓練」課程。</p> <p>2. 本公司機械設備安全裝置每日作業前由操作人員進行檢查，並不定期進行稽核，針對違規事項開立工安改善。</p> <p>3. 本公司依每一年度皆辦理至少一次全廠員工健檢，於每年底由負責之醫療院所(111年為台南市立安南醫院)臨廠替員工實施健康檢查。在職勞工健檢分為一般健檢(針對一般員工，如間接人員)、及特殊健康檢查(現場直接人員)。111年接受特殊健康檢查人員約50人次，針對聽力及各項檢測有異常過高者，即通知複檢。</p> <p>4. 公司依照職業安全衛生署規定聘請特約勞工健康服務醫師與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定期每月臨廠辦理健康管理及職業病預防等事項，以營造健康工作環境。</p>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本公司固定舉辦廠內教育訓練，並鼓勵對外參與各項課程。</p> <p>111年辦理教育訓練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913 774 1619 1295"> <tbody> <tr> <td rowspan="3">教育訓練開辦數(堂)</td> <td>內部</td> <td>13</td> </tr> <tr> <td>外部</td> <td>14</td> </tr> <tr> <td>年度合計</td> <td>27</td> </tr> <tr> <td rowspan="3">教育訓練總時數(H)</td> <td>內部</td> <td>334.5</td> </tr> <tr> <td>外部</td> <td>133.5</td> </tr> <tr> <td>年度合計</td> <td>468</td> </tr> <tr> <td rowspan="3">教育訓練人次(次)</td> <td>內部</td> <td>187</td> </tr> <tr> <td>外部</td> <td>15</td> </tr> <tr> <td>年度合計</td> <td>202</td> </tr> <tr> <td rowspan="3">教育訓練經費支出(元)</td> <td>內部</td> <td>20,000</td> </tr> <tr> <td>外部</td> <td>61,700</td> </tr> <tr> <td>年度合計</td> <td>81,700</td> </tr> </tbody> </table>	教育訓練開辦數(堂)	內部	13	外部	14	年度合計	27	教育訓練總時數(H)	內部	334.5	外部	133.5	年度合計	468	教育訓練人次(次)	內部	187	外部	15	年度合計	202	教育訓練經費支出(元)	內部	20,000	外部	61,700	年度合計	81,700	
教育訓練開辦數(堂)	內部	13																														
	外部	14																														
	年度合計	27																														
教育訓練總時數(H)	內部	334.5																														
	外部	133.5																														
	年度合計	468																														
教育訓練人次(次)	內部	187																														
	外部	15																														
	年度合計	202																														
教育訓練經費支出(元)	內部	20,000																														
	外部	61,700																														
	年度合計	81,700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依循ISO9001規範，產出合格產品對客戶負責。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採購時依規定從符合無有害物質材料之合格供應商優先購買，以減少對環境之衝擊。此外，本公司與供應商在互信互惠基礎下保持著長期友善之合作關係，並共同致力為社會盡責之宗旨。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已於111年度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且取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第三方驗證。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規定，實收資本額20億元以下之上市櫃公司應於2025年前編製永續報告書。	無特別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為落實永續發展之準則。其運作情形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要求員工節能減碳，室溫低於26度，不得開空調；廠內水龍頭更換為省水龍頭裝置，減少水資源浪費。 (2)社會公益:本公司常性與贊助公益團體之活動。 (3)社會服務:定期清掃公司附近街道，維護環境整潔及美觀市容。 (4)設置永續發產委員會 (5)111年為溫室氣體盤查基準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制定減量目標。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另填於 1-1)。	1.-8.無 9.請詳 1-1

#### 1-1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填表說明：

- 1、本表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範疇三資訊企業得自願揭露。
- 2、公司可依下列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 (1)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 (2) 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 發布之 ISO 14064-1。
- 3、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相關規定。
- 4、子公司可個別填報、彙整填報(如：依國家別、地區別)、或合併填報(註 1)。
- 5、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之，惟至少應揭露以營業額 (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註 2)。
- 6、未納入盤查計算之營運據點或子公司占總排放量之比重不得高於 5%，前揭總排放量係指依填表說明 1、規定強制盤查範圍所計算之排放量。
- 7、確信情形說明應摘述確信機構之確信報告書內容並將完整確信意見書併附於年報(註 3)。

本公司基本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input type="checkbox"/> 母公司個體確信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註 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 3)
母公司	72.8751	0.056	不適用	不適用
合計	72.8751	0.056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註 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 3)
母公司	533.5485	0.407	不適用	不適用
合計	533.5485	0.407		
範疇三	-	-	不適用	不適用

(五)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無特別差異。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適用對象包括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即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等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二、落實誠信經營				無特別差異。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部分客戶及供應商的商業契約中已有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並各單位於職掌範疇內會自行要求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記錄者進行交易。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p>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官網中。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行政財會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執行情形。</p> <p>111年11月3日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具體檢舉制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任何人發現違反道德行為標準之行為時，可直接向行政財會單位最高主管、稽核單位最高主管、董事長或經由員工申訴管道提出報告。對於業務往來交易對象，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交易合約均載明應遵循本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要求，對於違反誠信、清廉原則之公司將嚴正處理，視情節輕重而減少或取消其與公司之合作關係。</p> <p>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辦理「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宣導。並於111.11.3 董事會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增列條文「本公司董事(不含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為自己或他人獲取不當利益。</p> <p>誠信經營具體做法： 111年度已對全體員工進行相關宣導，內容包含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誠信經營法規遵行、重大訊息之保密作業，以及內線交易形成原因、認定過程及交易實例說明。 本年度因疫情考量減少群聚，係以公司內部網站公告及 E-MAIL 方式進行宣導。</p>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p>本公司除已於聘顧契約書中告知外，現行已著手進行訂定廉潔守則；而員工可透過意見箱、直接告知或總經理信箱等管道進行陳述。</p>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做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針對員工內外部教育訓練積極推動，課程內容時有囊括誠信經營議題。111年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與申訴管理辦法」，檢舉管道公告於本公司網站，各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電子信箱或郵寄等方式進行檢舉，並依利害關係人類別分別設有專責人員處理。	無特別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對於舉報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給予保密及保護，明定舉報調查程序及調查結果之處理。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未制定相關細則措施，但仍會朝此目標邁進。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檢舉與申訴管理辦法」，並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運作情形及成效。	無特別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目前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運作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有個人利害關係且其利益與公司利益可能衝突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回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其表決權不應計入已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之表決權數。</p> <p>（二）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要求執行業務者不得洩漏內部重大訊息給他人、同仁不得向知悉內部重大訊息者探詢或蒐集與執行業務不相關之內部重大訊息。</p> <p>（三）本公司111年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相關執行情形：於公司網站中公告宣導各項法令，及同仁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是事項。111年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p> <p>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透過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透過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 (六)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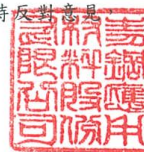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其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元藤

總經理：陳元藤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本公司 111 年度並無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被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被處罰、缺失及要求改善之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決議

日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執 行 情 形
111.05.31	股東會	(1)通過承認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定 111 年 4 月 6 日為配息基準日，111 年 4 月 28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111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決議

日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第 14 屆 第 4 次 111.03.10	董事會	(1) 更換及委任會計師案。 (2) 本公司第七次買回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相關事項案。 (3)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5)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 (6) 110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7)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案。 (8)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9)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10) 訂定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1)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任命案。 (12) 本公司會計主管異動案。 (13) 本公司擬向第一銀行赤崁分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日期	會 別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4 屆 第 5 次 111.05.10	董事會	(1) 本公司 111 年第 1 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案。 (3) 本公司擬向中國輸出入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4 屆 第 6 次 111.05.31	董事會	(1)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2)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4 屆 第 7 次 111.08.04	董事會	(1) 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修正案。 (3) 本公司擬向台灣銀行安南分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 (4) 本公司擬向元大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4 屆 第 8 次 111.11.03	董事會	(1) 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3) 「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重新訂定案。 (4)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修正案。 (5)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6)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正案。 (7) 「風險管理政策」重新訂定案。 (8)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9) 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訂定案。 (10)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11) 稽核主管任命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4 屆 第 9 次 112.03.06	董事會	(1) 更換及委任會計師案。 (2)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3)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 「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修正案。 (5)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6)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 (7) 111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8) 增選本公司獨立董事暨提名並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資格案。 (9) 「公司章程」修正案。 (10)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11) 訂定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2) 本公司擬向第一銀行赤崁分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1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並無表示不同意見之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註)辭職解任情形：

111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馮滄彬	102.06.14	111.03.10	職務調整
內部稽核主管	林雅玲	105.08.11	111.08.19	個人生涯規劃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彥達	楊博任	111年Q1~Q4	無

111年12月31日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彥達	111年Q1-Q4	1,140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體工薪資資訊檢查表	20	1,410	無
	楊博任	111年Q1-Q4		稅務簽證	230		
				兼營營業人直扣法簽證	20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111年度本公司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之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111年度本公司審計公費並無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之情事。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2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因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事務所內部輪調，自 112 年第 1 季起更換為蘇彥達及許振隆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 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 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蘇彥達及許振隆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2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並無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本人	華鋼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陳元籐	100,000	0	0	0
董事	妃陽投資有限公司	0	0	0	0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柏森投資(股)公司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澤森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佳相	0	0	0	0
獨立董事	曾怡靜	0	0	0	0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施俊男	60,000	0	0	0
協理	陳博明	30,000	0	0	0
協理	吳信德	40,00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馮滄彬	(80,000)	0	0	0
會計主管(註1)	邱莉雯	0	0	0	0

註1：會計主管-邱莉雯於111.03.10新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事。

(三)股權質押資訊：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予關係人之情事。

##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2年4月2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柏森投資(股)公司	13,784,519	16.85	0	0	0	0	無	無	無
柏森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佩琪	0	0	0	0	0	0	陳清安 陳俊富 陳元籐 陳燕玲	二親等	無
陳世洲	4,000,000	4.89	2,400,000	2.93	0	0	游舒婷	配偶	無
陳元籐	2,893,549	3.54	407,331	0.50	2,173,999	2.66	陳清安 陳俊富 陳燕玲	二親等	無
陳清安	2,624,020	3.21	2,090,779	2.56	0	0	陳俊富 陳元籐 陳燕玲	配偶 二親等 二親等	無
游舒婷	2,400,000	2.93	4,000,000	4.89	0	0	陳世洲	配偶	無
華鋼投資有限公司	2,173,999	2.66	0	0	0	0	陳元籐	本公司 董事長	無
華鋼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元籐	2,893,549	3.54	407,331	0.50	2,173,999	2.66	陳清安 陳俊富 陳燕玲	二親等	無
蔡和春	1,949,799	2.38	0	0	0	0	無	無	無
陳俊富	2,090,779	2.56	2,624,020	3.21	0	0	陳清安 陳元籐 陳燕玲	配偶 二親等 二親等	無
陳燕玲	2,516,985	3.08	0	0	0	0	陳清安 陳俊富 陳元籐	二親等	無
妃陽投資有限公司	2,012,399	2.46	0	0	0	0	無	無	無
妃陽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秋芬	1,336,278	1.63	81,314	0.01	2,012,399	2.46	陳清安 陳俊富 陳元籐 陳燕玲	二親等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或 經理人及直接 間接控制事業 之資		綜合投資	
	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	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	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
靜新科技(股)公司	1,000,000	33.90%	0	0%	1,000,000	33.90%

## 肆、募資情形

### 一、股本來源：

單位：股；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80.11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44,000,000 合併增加 6,000,000	--	6,000仟 股 註1,2
81.05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	-	註3
82.09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31,300,000 盈轉8,700,000	--	註4
84.04	10	14,100,000	141,000,000	14,100,000	141,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資轉 16,000,000	--	註5
84.10	10	16,600,000	166,000,000	16,600,000	166,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	註6
86.06	10	23,000,000	230,000,000	23,000,000	230,000,000	現金增資 50,720,000 盈轉 13,280,000	--	註7
87.06	10	24,610,000	246,100,000	24,610,000	246,100,000	盈轉 16,100,000	--	註8
89.07	10	30,024,200	300,242,000	30,024,200	300,242,000	盈轉4,429,800 資轉984,400	--	註9
91.07	10	42,033,880	420,338,800	33,026,620	330,266,200	盈轉 30,024,200	--	註10
92.07	10	54,033,880	540,338,800	36,824,681	368,246,810	盈轉 37,980,610	--	註11
93.07	10	54,033,880	540,338,800	38,003,071	380,030,710	盈轉 11,783,900	--	註12
96.07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663,286	406,632,860	盈轉 26,602,150	--	註13
96.12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674,585	406,745,850	公司債轉換 112,990	--	註14
97.03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731,080	407,310,800	公司債轉換 56,495	--	註15
97.06	10	70,000,000	700,000,000	40,985,316	409,853,160	公司債轉換 254,236	--	註16
97.07	10	70,000,000	700,000,000	42,818,215	428,182,150	盈轉1,832,899	--	註17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97.09	10	70,000,000	700,000,000	43,428,262	434,282,620	公司債轉換 610,047	--	註18
97.12	10	70,000,000	700,000,000	43,442,248	434,422,480	公司債轉換 13,986	--	註19
99.03	10	70,000,000	700,000,000	44,934,764	449,347,640	公司債轉換 1,492,516	--	註20
99.06	10	70,000,000	700,000,000	46,673,539	466,735,390	公司債轉換 1,738,775	--	註21
99.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49,663,354	496,633,540	公司債轉換 2,989,815	--	註22
99.12	10	70,000,000	700,000,000	53,921,124	539,211,240	公司債轉換 4,257,770	--	註23
100. 03	10	70,000,000	700,000,000	55,217,994	552,179,940	公司債轉換 1,296,870	--	註24
100. 04	10	70,000,000	700,000,000	55,241,431	552,414,310	公司債轉換 23,437	--	註25
100. 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6,987,302	569,873,020	公司債轉換 1,745,871	--	註26
102. 02	10	70,000,000	700,000,000	55,349,302	553,493,020	庫藏股註銷 1,638,000	--	註27
102. 08	10	70,000,000	700,000,000	59,066,816	590,668,160	公司債轉換 3,717,514	--	註28
102. 09	10	70,000,000	700,000,000	59,775,273	597,752,730	盈轉708,457	--	註29
102. 11	10	70,000,000	700,000,000	65,928,660	659,286,600	公司債轉換 6,153,387	--	註30
103. 04	10	70,000,000	700,000,000	68,444,011	684,440,110	公司債轉換 2,515,351	--	註31
103. 07	10	90,000,000	900,000,000	70,013,226	700,132,260	公司債轉換 1,569,215	--	註32
106. 06	10	90,000,000	900,000,000	67,423,226	674,232,260	庫藏股註銷 2,590,000	--	註33
107. 09	10	90,000,000	900,000,000	79,559,406	795,594,060	盈轉 20,916,410	--	註34
109. 03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0,669,406	806,694,060	員工認股權轉 換11,000,000	--	註35
110. 04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1,779,406	817,794,060	員工認股權轉 換11,000,000	--	註36
110. 08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1,809,406	818,094,060	員工認股權轉 換300,000	--	註37

- 註1：其它股本來源6,000仟股為民國78年合併增加數。
- 註2：經濟部81.1.25經(81)商字100775號函。
- 註3：經濟部81.7.14經(81)商字113070號函。
- 註4：經濟部82.11.10經(82)商字122937號函。
- 註5：經濟部84.5.25經(84)商字106753號函。
- 註6：經濟部84.11.15經(84)商字117146號函。
- 註7：86.06.13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6)台財證(一)第47002號函核准。
- 註8：87.06.18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7)台財證(一)第52810號函核准。
- 註9：89.07.04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第57522號函核准。
- 註10：91.07.1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1)台財證(一)第0910138725號函核准。
- 註11：92.07.2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台財證(一)第0920132870號函核准。
- 註12：93.07.29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3)金管證一字第0930133951號函核准。
- 註13：96.07.0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0960033673號函核准。
- 註14：經濟部97.01.18經授中字第09731589270號函核准。
- 註15：經濟部97.04.18經授中字第09732096750號函核准。
- 註16：經濟部97.07.21經授中字第09732673850號函核准。
- 註17：經濟部97.08.27經授中字第09732940900號函核准。
- 註18：經濟部97.10.21經授中字第09733278490號函核准。
- 註19：經濟部98.01.19經授中字第09831599340號函核准。
- 註20：經濟部99.04.14經授中字第09931907970號函核准。
- 註21：經濟部99.07.29經授中字第09932374690號函核准。
- 註22：經濟部99.09.13經授中字第09932573180號函核准。
- 註23：經濟部100.01.04經授中字第10001000870號函核准。
- 註24：經濟部100.04.14經授中字第10001074090號函核准。
- 註25：經濟部100.07.11經授中字第10001145900號函核准。
- 註26：經濟部100.09.16經授中字第10001215570號函核准。
- 註27：經濟部102.03.19經授中字第10201048560號函核准。
- 註28：經濟部102.08.23經授中字第10201174170號函核准。
- 註29：經濟部102.09.30經授中字第10201200120號函核准。
- 註30：經濟部102.11.28經授中字第10201239910號函核准。
- 註31：經濟部103.04.03經授中字第10301057290號函核准。
- 註32：經濟部103.07.11經授商字第10301137120號函核准。
- 註33：經濟部106.06.09經授商字第10601069200號函核准。
- 註34：經濟部107.09.10經授商字第10701114780號函核准。
- 註35：經濟部109.04.29經授商字第10901060210號函核准。
- 註36：經濟部110.04.06經授商字第11001054260號函核准。
- 註37：經濟部110.08.12經授商字第11001138640號函核准。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1,809,406	38,190,594	120,000,000	--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15	5,850	11	5,876
持有股數	0	0	19,113,847	60,738,822	1,956,737	81,809,406
持股比例	0.00 %	0.00 %	23.36%	74.24%	2.39%	10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12年4月2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1,526	314,396	0.38%
1,000	至	5,000	3,234	6,659,365	8.14%
5,001	至	10,000	540	4,385,260	5.36%
10,001	至	15,000	190	2,383,862	2.91%
15,001	至	20,000	122	2,264,401	2.78%
20,001	至	30,000	94	2,399,527	2.93%
30,001	至	40,000	37	1,311,480	1.60%
40,001	至	50,000	22	1,040,771	1.27%
50,001	至	100,000	47	3,426,508	4.19%
100,001	至	200,000	23	3,306,853	4.04%
200,001	至	400,000	13	3,564,051	4.36%
400,001	至	600,000	7	3,448,926	4.22%
600,001	至	800,000	6	4,100,330	5.01%
800,001	至	1,000,000	1	980,603	1.20%
1,000,001 以上			14	42,223,073	51.61%
合 計			5,876	81,809,406	100%

7. 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4月2日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柏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84,519	16.85%
陳世洲	4,000,000	4.89%
陳元籐	2,893,549	3.54%
陳清安	2,624,020	3.21%
陳燕玲	2,516,985	3.08%
游舒婷	2,400,000	2.93%
華鋼投資有限公司	2,173,999	2.66%
陳俊富	2,090,779	2.56%
妃陽投資有限公司	2,012,399	2.46%
蔡和春	1,949,799	2.38%

註：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110年	111年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註8)	
每股 市價 (註1)	最高	22.60	20.85	18.45	
	最低	13.1	13.9	16.45	
	平均	17.75	18.15	17.75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14.66	16.22	15.86	
	分配後	13.86	15.22	15.86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79,722	81,514	80,611
	每股 盈餘 (註3)	追溯調整前	1.00	2.13	0.64
		追溯調整後	--	--	--
每 股 股 利	現金股利		0.8	1.0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益比(註5)		17.75	8.52	27.73
	本利比(註6)		22.19	18.15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4.51%	5.33%	0%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112年股東會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之一規定：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先依法繳納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就當年度稅後淨利尚有之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盈餘之分配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因本公司營運已進入穩定成長期，盈餘之分配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其中股票股利分派不高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惟公司有重大投資計劃或公司負債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時，股票股利分派比例將提高為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百。

### 2. 執行狀況：

(1) 茲將本公司最近5年度分派之股利臚列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現金股利	佔配發比率%	股票股利	佔配發比率%	合計
107	0.6	100	0	0	0.6
108	0.6	100	0	0	0.6
109	0.5	100	0	0	0.5
110	0.8	100	0	0	0.8
111	1.0	100	0	0	1.0

(2) 本公司111年度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81,809,406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1.0元。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111年度並未配發股票股利，故不適用。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亦無影響。

##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依公司章程規定估列，全數以現金發放，沒有股票紅利。

(2)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會計估計變動之損益調整。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2年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6,836,124元(稅前淨利3%)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2,278,708元(稅前淨利1%)，與111年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佔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112年董事會無擬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事，故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酬勞－現金	\$ 3,152	\$ 3,152	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051	1,051	0
	\$ 4,203	\$ 4,203	0

與110年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辦理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1)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發行公司債之情形。
- (2)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發行特別股之情形。
- (3)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情形。
- (4)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情形。
- (5)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辦理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6)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十一、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1.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
- 2.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故此項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之營業範圍如下：

A.耐火性天花板輕鋼架類、金屬天花板類與隔間輕鋼架類三大系列建材之生產買賣。

B.目前之商品項目計有三大系列產品：

◇天花板輕鋼架系列：各式天花板輕鋼架、暗架天花等。

◇隔間輕鋼架系列：各式隔間骨架等。

◇金屬天花板系列：卡麗板、流明天花、塊狀造型金屬天花及微孔吸音板等。

(2)天花板輕鋼架、金屬天花板與隔間輕鋼架等公司產品，皆用於建築內裝材料。

(3)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111 年度：仟元

產品\比重	銷售金額	比重
天花板輕鋼架系列	260,546	19.87%
隔間輕鋼架系列	646,563	49.30%
金屬天花板系列	157,942	12.04%
原料	238,523	18.19%
其他	7,855	0.60%
合計	1,311,429	100.00%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本公司基於建材需有環保、美觀與安全的要求下致力於發展相關高性能產品目前本公司研究開發的主軸如下：

1.應用微沖孔板材料，來開發適合於產業設備隔音使用的隔音系統。

2.新產品開發：開發提高石膏板暗架與卡麗板支撐架系統，其續接位置的抗拉力產品，以提升該系列產品抗震能力。

3.產品優質化:引進滾輪設計分析軟體，以因應未來各式成品斷面設計分析提高滾輪開發技術。

####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國內：

天花板輕鋼架、隔間輕鋼架、金屬天花板源自歐美，產品具備施工快速、防火、安全、經濟、美觀，在歐美是相當普遍的內裝材料，台灣至民國 65 年方由國內業者引進，在建築內裝材料市場上引起革命性的變化，掀開金屬建材市場的新頁，從而取代了以往國人在內裝材料以木材為主軸的使用習慣，80 年代以後金屬建材儼然已成為內裝材料的主流。

行政院內政部 85 年公告「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於 88 年起全省擴大實施，針對公共場所之各項新舊建築物之室內裝修，一律限制其需採用防火建材；並於 88 年擴大實施「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就既有使用中之各項建築物之公共安全進行每一至四年一次的檢查簽證。由於二項攸關公共安全之法令擴大實施，政府強制公共場所裝修採用防火建材，其重視安檢的政策，創造了此產業需求。

此外金屬建材產品之使用不限於特定建物，亦不侷限於建築物之新舊，本產業涵蓋新屋案場、工業廠房及舊屋維修市場。故金屬建材產業與總體經濟緊密維繫，天花板輕鋼架國內市場每月近 30 萬坪(含暗架輕鋼架)的使用量；而隔間國內市場每月近 80 萬 m<sup>2</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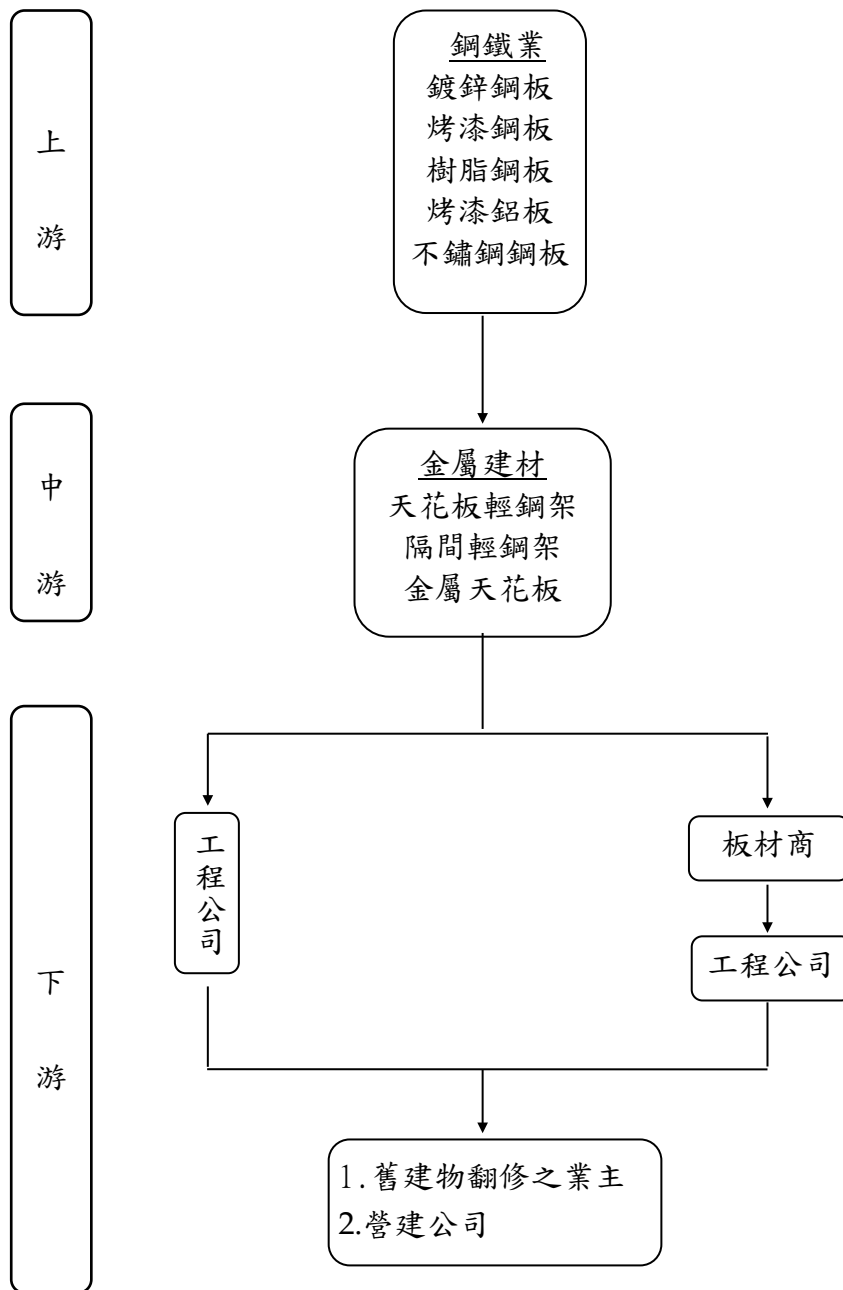
目前台灣的天花板輕鋼架、隔間輕鋼架、條狀金屬天花板市場，皆多數為國內廠商所佔有，本公司於 80 年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全面進入量產規模，並於 82 年躍居為台灣第一大輕鋼架專業生產廠商，在國內擁有大批工程公司客戶群，另建設公司、業主因本公司產品品質居業界翹楚，且產品線多元化之方便性，常被指定使用。

#### B. 國外：

在外銷市場上，開發中國家隨著政治漸趨穩定，莫不積極推動建設以改善商業環境，建材需求量大，然由於工業基礎落後，在缺乏技術、原料與學習曲線下，未能生產具競爭力的產品，當地國人普遍喜好使用進口品，所以對輕鋼架產品進口需求強烈；加上建築物逐年大量使用輕鋼架產品之累積，舊屋裝修市場需求亦將同步快速成長；本公司目前正積極拓展大陸、中東、東歐、美洲、非洲及東南亞等市場。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可分為天花板輕鋼架、隔間輕鋼架及金屬天花板三大系列，生產方式係將鍍鋅鋼板、烤漆鋼板等原料視實際需要尺寸，委由分條廠分條後，再經本廠輥壓成型及沖壓加工等過程而完成生產。茲將該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圖示如下：



### 1. 上游-鋼鐵業

上游為鋼鐵業，原料為鍍鋅鋼板、烤漆鋼板、樹脂鋼板、烤漆鋁板及不鏽鋼板等，前二項原料主要來自中鋼、燁輝等公司，而烤漆鋁板及不鏽鋼板則為部份自國外進口。

### 2. 中游-金屬建材製造業

金屬建材製造業係以鍍鋅鋼板、烤漆鋼板等原料，加工製造成天花板輕鋼架、隔間輕鋼架、金屬天花板系列產品，其係供應室內、外裝潢材料施作之來源。

### 3. 下游-建築相關產業

下游廠商包含板材販售商及大、小型工程公司，追溯最終之下游廠商乃為舊建物翻修之業主及營建公司。



### (3)產品發展趨勢：

#### T-BAR 天花板類：

此系列產品在國內外市場已趨於成熟，尤其在外銷市場上，自大陸廠商加入競爭後，在中度與開發中國家的市場競爭更是激烈。本公司因此開發低價 T-BAR、特殊造型 T-BAR 及抗震 T-BAR 三項產品來因應，另外在已開發國家的市場是以產品功能為導向，因此需開發適合法規的各種承載產品。

#### 金屬天花板：

目前天花板市場，主要係以特殊造型及可回收的環保材料為發展趨勢，而金屬天花板正符合此一趨勢，且又同時俱備防火及吸音的功效。本公司專利產品微孔吸音板展現良好吸音性能，可裝設地點擴及室外空間，極具發展性。

#### 隔間：

隔間產品主要需求為防火、質輕與隔音效果，因此本公司隔間產品亦朝此方向努力。台灣近年來採用濕式隔間牆工法比例逐年攀高，相較於乾式隔間牆工法在隔間鋼架的耗用上明顯偏少。

#### 石膏暗架系統：

此系統目前主要應用於商業與公共空間，其主要特點為可作各種近似木結構之造型設計，且因板材與骨架皆為防火建材，防火功能更佳。

### (4)產品競爭情形：

#### A.國內：

國內生產輕鋼架廠商約數十家(多為小型廠)，青鋼為此產業的領導廠商，市場率為 40~50%，所以對產品的規格與價格變化有相當的影響力。部份同業近年來經由更換新型自動化設備，擴大生產規模，利用經濟規模生產降低成本的方式，來提昇其產品競爭力，惟仍與青鋼的生產效率、品質差異及產品多樣化有一段落差。但近年來產品價格仍受同業競爭影響，整體毛利有下滑跡象。

#### B.國外：

過去幾年，中東、東歐、中南美洲及東南亞等區域經濟高度成長，但當地工業環境基礎不佳，原料取得不易，加上技術多數需仰賴國外廠商，故自行維修能力差，產品品質不穩定，且由於資金有限，無法擴大生產設備而達到經濟規模之優勢，所以當地同業的競爭力普遍不佳，輕鋼架產品仍以進口為主。惟大陸廠商崛起，雖然品質不如本公司，但是對市場價格仍具破壞力。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研發費用：111 年度投入總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15,245 仟元，112 年第一季投入之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4,228 仟元。

## (2)技術研發情形：

本公司基於建材需有環保、美觀與安全的要求下致力於發展相關高性能產品，目前本公司研究開發的主軸如下：

- 1.應用微沖孔板材料，來開發適合於產業設備隔音使用的隔音系統。
- 2.新產品開發：開發提高石膏板暗架與卡麗板支撐架系統，其續接位置的抗拉力產品，以提升該系列產品抗震能力。
- 3.產品優質化:引進滾輪設計分析軟體，以因應未來各式成品斷面設計分析提高滾輪開發技術。

本公司近年來持續針對金屬天花板輕鋼架、暗架、隔間輕鋼架等既有產品進行改良，不斷朝向防火、防震、防噪音及美觀的金屬建材訴求邁進，陸續推出更為輕薄、耐震力更佳且更美觀的產品，其中UT及FUT系列輕鋼架採用雙面烤漆之設計，大幅增加輕鋼架之美觀性。

此外，本公司於吸音金屬板領域取得重大突破，開發出超微孔金屬板產品。有鑑於噪音對人體的危害，對生活品質的影響，自2001年起便配合國科會產業提昇計劃與成功大學音響實驗室，進行沖孔板之吸音研究，進而成功開發出寬頻的超微孔金屬吸音板(SoundMicro)，孔徑達0.08mm以下，遠小於目前各國開發之0.5mm水準，其吸音率更達NRC 0.85，並符合中華民國高效能綠建材 $\alpha_w$ 值0.8的要求。超微孔金屬吸音板特色為不需填充任何吸音材料，其本身即是質輕、無毒、防火、抗鹽分、防水氣、吸音率高、壽命長及顏色多變化，且易於切割安裝之吸音建材，產品於2013年獲頒國家發明創作銀牌獎殊榮，未來本公司亦會持續研發各項相關領域之應用。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短期發展計劃：

- A.整合大型經銷商聯盟策略。
- B.開發高承載抗震產品。
- C.加速品牌行銷功能。
- D.強化海外行銷通路及競爭力。

### (2)長期發展計劃：

- A.擴大微孔吸音板材市場佈局，提升市場佔有率。
- B.擴大金屬天花板材市場佈局，提升市場佔有率。
- C.發展產品線延伸整合，增加營業項目，以提高產品競爭力。

##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 (一)市場分析：

本公司成立至今已 40 餘年，一直秉持著誠信、關懷、穩健、創新的經營理念，為國內第一大輕鋼架生產廠商，生產品質為同業之冠，各系列產品廣為工程公司、業主所採用。產品行銷海內外，為國內少數能與世界一流輕鋼架供應商媲美的廠商。近年來本公司積極引進國外自動化生產設備，以及不斷地研究提升自動化生產技術，堅持朝國際化路線而全力以赴，並在全體成員一致戮力下，產品品質普獲大眾肯定，公司獲利穩定。

#### (1)主要商品銷售區域：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銷售金額	比例(%)
國內	1,236,430	94.28%
歐洲	33,051	2.52%
亞洲	26,089	1.99%
美洲	12,206	0.93%
非洲	3,653	0.28%
其他	-	-
銷售淨額	1,311,429	100.00%

#### (2)市場佔有率：

產品名稱	天花板輕鋼架		隔間輕鋼架		金屬天花板	
	銷量(坪)	市佔率(%)	銷量(M <sup>2</sup> )	市佔率(%)	銷量(M <sup>2</sup> )	市佔率(%)
青鋼(國內)	787,903	40%	3,710,078	38%	98,107	20%
市場供應量	1,969,758	100%	9,763,363	100%	490,535	100%

註:根據 111 年度國內銷售統計資料

#### (3)市場的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 A.國內市場：

本產業下游產業以工業廠房、住辦營建業以及重大公共工程為主，因此整體國內景氣、營建業景氣的好壞以及政府公共工程的推動，都將直接影響本產業景氣。自 111 年各國央行多採取貨幣緊縮政策，下半年升息風潮蔓延全球。有鑑於台灣自疫情以來防疫有成，政府防疫管制措施已大幅放寬經濟成長看升，展望 112 年國內市場狀況，公司預期今年度業績將更為可期。

## B. 國外市場

在外銷市場上，本公司將拓展重心，主要放在新興開發中國家，並且將行銷視野分散全世界，如中東、東歐、中南美、非洲及東南亞等地，去年外銷市場受大陸同業殺價競爭影響，毛利率及獲利表現不盡理想。歐洲市場景氣逐漸恢復，使本公司今年對外銷市場保持樂觀。

大陸市場政府緊縮打房，且經濟已有趨緩的情況，導致房地產開發熱有接近尾聲的跡象，因此預計營建景氣持保留態度，本公司仍極力推展可能的市場。

### (4) 競爭利基：

#### A. 生產技術：

本公司經多年生產技術研發，除擁有進口全自動生產線之操作維修能力，更擁有全自動生產線之設計組裝自製能力，故生產技術能力已大幅成長並突破設備障礙。為國內、外(國內唯一)少數擁有設備自製能力之廠商。

#### B. 經濟規模生產：

本公司多年努力經營，無論是國內外市場摸索開發、生產技術突破、經營管理能力提升、經營團隊養成，均已達經濟規模能力，除擺脫同業競爭者的追逐，更斷絕潛在競爭者的加入。

#### C. 進入資本市場：

本公司為輕鋼架產業中，台灣唯一(國外更是少數)公開發行並上櫃買賣的廠商，資本來自社會大眾、利益回饋投資大眾，故無論是公司形象、體質、財務結構及經營實力均已獲得大眾肯定，本公司現不以亞洲輕鋼架領導廠商自滿，希望藉由進入資本市場而成為世界級領導廠商，為本公司持續努力目標。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 A. 有利因素

##### (a) 社會大眾之環保及安全意識抬頭：

近年來全球各地強烈地震災害不斷，皆提醒世人購買建築物時之耐震安全考量，此外，各國公共工程及建築亦更加重視建材的防震功效。再者，近年來我國政府推動防火建材使用觀念，以及全球環保意識高漲，消費大對建築建材亦要求防火、隔音、環保及可回收性，連帶使得產業技術升級，並且刺激民間需求。

##### (b) 兩岸生產佈局完整：

為降低生產成本及因應下游廠商外移大陸，與青鋼(上海)公司配合生產，透過三角貿易方式進行外銷業務，本公司則致力於國際行銷、營運管理、研發及生產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完整的兩岸產銷規劃、佈局，有利於整體競爭力的提升。

(c) 自動化生產，品質穩定：

本公司於80年代便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產品品質穩定，成立以來陸續獲得ISO 2000、CE國際認證，有助參與公共工程、大型建案、拓展國際市場。

B. 不利因素及因應措施

(a) 俄烏戰爭，國際原物料期現貨價格波動劇烈

11年初俄烏全面開戰，歐盟通過對俄制裁，使廠商減少對俄羅斯的鋼鐵進口、歐洲能源危機、通膨升息等導致國際鋼價波動異常劇烈。造成石油、金屬及各原料物供不應求，價格急升。本公司為金屬加工製造產業，原物料價揚升於本公司或有不利益之影響。

**因應措施：**

本公司採購部門平時即注意原物料價格之走勢，為了保持適度之彈性，同時又能鎖定原物料的來源，本公司與主要原物料供應商中國鋼鐵公司及燁輝企業皆簽訂採購契約，並且約定每季更新兩次，以維持對原物料採購之彈性。此外，由於本公司各系列產品市佔率較高，可將原料漲價成本部分轉嫁客戶。

(b) 同業價格競爭激烈

部分國內廠商以低價搶奪市場，企圖增加市場佔有率，影響整體市場價格之訂定。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了加強成本之控管，以提升產品之價格競爭能力，隨時監控並加強對原物料、成品存貨管理，減少不必要的資金積壓。同時加強應收帳款收回工作，增加現金流入，並且強化內部預算管理效率化，減少不必要成本支出。本公司亦持續改善製程與更新設備以降低生產成本，減低價格競爭的壓力，並積極拓展外銷市場，以減輕國內競爭壓力。

(c) 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早期以內銷為主，惟隨著近年來持續開發外銷市場，外銷所占比重已逐年提高，因此新台幣兌美元之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有相當程度的影響。

**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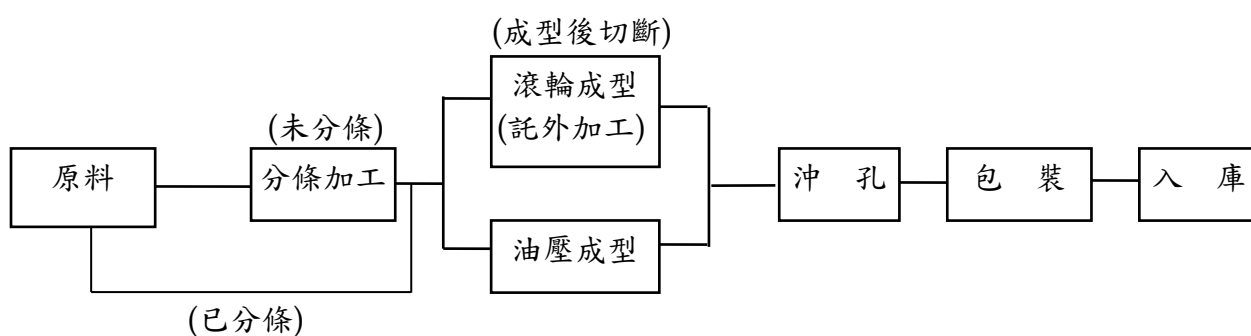
本公司財務部門平時即注意外幣走勢，並加強與銀行間聯繫，以取得銀行對匯率走勢之相關資料，作為規避匯率變動風險之參考。另利用外銷取得之外幣帳戶，視匯率走勢及公司未來可能產生之部位，僅保留適當額度於外幣存款帳戶中，或者視需要進行外幣預售，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項目	主要用途	技術來源
天花板輕鋼架系列	室內裝修建材	國外引進與自行研發
隔間輕鋼架系列	建築物內外牆結構材	國外引進與自行研發
金屬天花板系列	室內、外裝修建材	國外引進與自行研發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本公司生產流程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鍍鋅鋼板	國內、外廠商供應	貨源充足
烤漆鋼板	國內廠商供應	貨源充足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淨額 10%以上客戶名稱、金額與比例：

(1)進貨淨額 10%以上客戶：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前一季止			
供應商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供應商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供應商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公司	565,515	54.03%	無	A 公司	419,192	48.85%	無	A 公司	118,791	50.73%	無
B 公司	138,814	13.26%	無	B 公司	161,460	18.82%	無	C 公司	33,311	14.22%	無

(2)銷貨淨額 10%以上客戶：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生產量值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天花板輕鋼架系列	1,440,000	617,788	72,389	1,440,000	558,308	79,830
隔間輕鋼架系列	5,490,000	3,776,944	456,412	5,490,000	3,748,832	495,510
金屬天花板系列	164,250	191,255	156,112	164,250	196,360	164,688
其他自製	略	略	12,316	略	略	9,257
合計	略	略	697,229	略	略	749,285

註 1：1. 產量單位：①天花板：『坪』 ②隔間輕鋼架、金屬天花板系列：『平方公尺』

2. 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3. 商品名稱：『其他』因單位不一，故「量」無法表示，以【略】示之。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年度 生產量值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主要商品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天花板輕鋼架	844,697	178,643	581,572	83,437	787,903	191,943	472,939	68,603
隔間輕鋼架系列	3,705,871	511,726	0	0	3,710,078	646,558	11	5
金屬天花板系列	101,742	141,343	2,118	2,238	98,107	154,505	2,659	3,246
鋼捲	-	304,319	-	0	-	238,523	0	0
其他	略	10,209	略	936	略	7,646	略	401
合 計	略	1,146,240	略	86,611	略	1,239,175	略	72,255

註 1：1.銷量單位：①天花板：『坪』 ②隔間輕鋼架、金屬天花板系列：『平方公尺』

2.銷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3.商品名稱：『其他』因單位不一，故「量」無法表示，以【略】示之。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年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行政人員	23	24	23
	業務人員	19	19	21
	生產人員	61	61	63
	研發人員	10	9	10
	合 計	113	113	117
平均年歲		41.86	42.42	41.92
平均服務年資		9.98	10.45	10.25
學 歷 分 佈 比	博 士	0.00%	0.00%	0.00%
	碩 士	8.85%	8.85%	8.55%
	大專(學)	53.10%	52.22%	52.14%
	高 中	30.97%	32.74%	33.33%
	高中以下	7.08%	6.19%	5.98%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本公司無此情事發生。
-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設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  
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本公司生產過程及並無產出對環境有害之廢棄物或氣體等。
- (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因應情形：該指令對本公司產品並無影響。

###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  
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及工作安全，除依規定加入健保及勞保外，自 79 年起  
即由員工自組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於 85.01.09 經台南縣勞工科核准在案，辦理各項福  
利措施，使員工得享企業經營利潤；公司主要福利措施有：1. 依公司規定發放績效獎金  
及員工分紅。2. 員工庫藏股。3. 年終獎金、結婚禮金、奠儀慰問金、住院慰問金、新居  
津貼。4. 定期免費員工健康檢查、員工團險。5. 廠區內設置員工餐廳、附雨遮之機車停  
車棚。6. 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三節禮金/品、生日禮金、結婚禮金、生育津貼、免費下  
午茶、旅遊補助、社團補助、住院慰問金、簽訂數間飯店、餐廳特約商店、簽訂數間幼  
兒園供同仁最安心與優惠的托兒措施...等等)。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素質與技能，於 92 年成立「青鋼學院」專責員工之進修課程規劃及年度訓練之工作。111 及 110 兩年度青鋼學院內外部開課堂數、訓練時數、訓練人次及訓練經費明細表如下：

類 別		110 年	111 年
教育訓練開辦數 (堂)	內部	12	13
	外部	12	14
	年度合計	24	27
教育訓練總時數(H)	內部	131	334.5
	外部	234	133.5
	年度合計	365	468
教育訓練人次(次)	內部	93	187
	外部	14	15
	年度合計	107	202
教育訓練經費支出(元)	內部	0	20,000
	外部	38,200	61,700
	年度合計	38,200	81,700

#### 職場安全：

1. 新進人員皆進行「勞工安全衛生通識訓練」課程。
2. 每日廠區內之機械設備檢查。
3. 依消防安全有關法令，每年進行消防設備安全檢查。
4. 每半年進行辦公室作業環境安全檢查。
5. 投保商業火災險和公共意外險，保障員工工作環境安全。
6. 每年一次提供免費健康檢查。
7. 每週特約醫護人員臨場服務提供醫療諮詢。
8. 每半年一次舉辦消防訓練。
9. 職業意外保險費用由公司全額承擔，保障員工權益。
10. 廠區及辦公室 24 小時保安全管理。

#### (二)勞資協議情形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A.本公司由於平常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與雙向溝通，因此勞資關係十分和諧，自創立以來均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事件，惟今後本公司仍將一本初衷善盡雇主職責做好各項福利措施，繼續加強勞資雙方溝通協調，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冀能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B.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除設有固定之申訴管道，並訂有勞資會議實施辦法，依規定得舉行勞資會議。

C.本公司設置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性騷擾評議委員會及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若時員工權益之維護。

### (三)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每月提撥 2% 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退休金專戶。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聘請精算師提供退休金精算報告，估算次一年度符合自請退休條件勞工所得請領退休金與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並於次年度提撥該差異金額至退休準備金專戶，以保障退休員工權益。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則依員工每月薪資之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員工亦可依個人意願，每月依提繳工資分級表在 6% 範圍內提繳退休金至個人退休金專戶，保障員工權益。

本公司退休程序分為「自請退休」與「強制退休」：

#### 1. 自請退休:

-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員工有上列情形者，可辦理自請退休。員工辦理自請退休者須依離職申請時限規定前提出申請，其應填寫「自願退休申請書」辦理申請，並由人事單位提報簽呈，呈送核決。

#### 2. 強制退休（勞基法）/自動終止勞動契約（勞退條例）：

- 年滿六十五歲者。
-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障不堪勝任工作者。

員工有上列情形之一者公司得強制其退休（舊制）/自動終止勞動契約（新制）。應強制退休之從業人員，由人事單位簽報核定後，通知辦理離職手續。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十分良好，依目前情況尚無發生勞資糾紛之潛在因素，故預計未來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極微。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依組織結構設有資訊室，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將於 112 年底以前，設置具有資安專責主管 1 人及至少 1 名資安專責人員之資通安全部門。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之情事。

##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原料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每季簽訂	原料採購合約	無
2.加工	國龍機械(股)公司	110/1-111/12	鋼捲分條加工合約	無
3.加工	彥耀鋼鐵(股)公司	110/1-111/12	鋼捲分條加工合約	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

#### 個別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4)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495,408	504,662	806,114	937,709	1,133,388	928,721	
基金及投資	554,097	550,220	9,720	4,627	0	0	
固定資產	621,481	692,387	886,654	996,700	977,375	999,467	
無形資產	436	166	219	520	901	817	
其他資產	13,200	10,241	267,208	260,430	293,913	286,737	
資產總額	1,684,716	1,757,676	1,969,915	2,199,986	2,405,577	2,215,7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1,937	211,817	169,157	187,527	304,906	334,665
	分配後(註)	168,716	259,262	208,600	122,079	386,715	334,665
長期負債	380,000	360,000	633,720	774,504	731,278	543,573	
其他負債	44,387	27,988	38,616	38,416	42,526	39,85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46,418	599,805	841,493	1,000,447	1,078,710	918,095
	分配後(註)	593,197	647,250	880,936	935,001	1,160,519	918,095
股本	795,594	795,594	806,694	818,094	818,094	818,094	
資本公積	123,279	127,019	125,626	127,480	132,386	132,38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7,395	254,915	230,633	268,839	376,387	347,167
	分配後(註)	190,616	207,470	191,190	203,391	294,578	347,167
其他權益	-	-	-	-	-	-	
庫藏股票	(17,970)	(19,657)	(34,531)	(14,874)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138,298	1,157,871	1,128,422	1,199,539	1,326,867	1,297,647
	分配後(註)	1,091,519	1,110,426	1,088,979	1,134,091	1,245,058	1,297,647

註：如僅發現金股利，僅須由董事會通過即可。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

個別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1,139,107	1,060,341	952,762	1,232,851	1,311,429	343,573
營業毛利	179,976	203,243	188,606	247,080	313,044	100,220
營業損益	67,112	92,180	85,765	127,252	172,280	66,5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39	(8,340)	(26,221)	(25,503)	46,478	(785)
稅前淨利	70,851	83,840	59,544	101,749	218,758	65,73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57,220	65,605	24,954	79,872	173,600	52,58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57,220	65,605	24,954	79,872	173,600	52,5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095)	(1,306)	(1,791)	(2,223)	(60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4,125	64,299	23,163	77,649	172,996	52,58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7,220	65,605	24,954	79,872	173,600	52,58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3,095)	(1,306)	(1,791)	(2,223)	(604)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0.72	0.84	0.32	1.00	2.13	0.64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振隆、楊博任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惠媛、楊博任	無保留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惠媛、楊博任	無保留意見加 其他事項段落
11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惠媛、楊博任	無保留意見加 其他事項段落
11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彥達、楊博任	無保留意見加 其他事項段落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財務分析-個別財務報告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43	34.12	42.72	45.48	44.84	41.4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51.45	223.27	203.10	201.91	214.93	187.2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06.28	238.25	476.55	500.04	371.72	277.51
	速動比率	305.09	162.14	378.82	337.06	287.59	195.91
	利息保障倍數	17.02	19.73	11.09	13.40	24.50	30.5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4	3.94	3.77	4.39	4.22	4.55
	平均收現日數	82.95	92.64	96.82	83.14	86.49	320.18
	存貨週轉率(次)	7.18	6.07	4.71	4.22	3.57	3.6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4.40	14.82	19.39	27.87	29.58	24.4
	平均銷貨日數	50.84	60.13	77.49	86.49	102.24	98.92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83	1.53	1.07	1.24	1.34	1.3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9	0.62	0.51	0.59	0.57	0.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66	4.02	1.59	4.15	7.86	9.60
	股東權益報酬率 (%)	5.01	5.71	2.18	6.86	13.74	16.0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8.91	10.54	7.38	12.44	26.74	32.16
	純益率(%)	5.02	6.19	2.62	6.48	13.24	15.31
	每股盈餘(元)	0.72	0.84	0.32	1.00	2.13	0.64



年度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2.69	27.92	24.60	(32.23)	76.33	20.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4.78	63.26	50.39	22.64	39.77	38.8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47)	1.05	(0.32)	(5.65)	7.97	(0.7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1	1.17	0.83	1.17	0.82	0.88
	財務槓桿度	1.07	1.05	1.07	1.07	1.06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111年流動比率舉借短期借款，現金增加所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因111年稅前淨利增加，使此比例上升。 2. 獲利能力：111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係營收上升所致。 3. 現金流量：111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當期存貨減少以致營業動活淨現金流量上升，故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註1：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下表(2)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2：112年3月31日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3：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表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個別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個別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蘇彥達會計師及楊博任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別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佳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六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分析

###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0.12.31	111.12.31	差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937,709	1,133,388	195,679	20.87%
非流動資產	1,262,277	1,272,189	9,912	0.79%
資產總額	2,199,986	2,405,577	205,591	9.35%
流動負債	187,527	304,906	117,379	62.59%
非流動負債	812,920	773,804	(39,116)	(4.81)%
負債總額	1,000,447	1,078,710	78,263	7.82%
股本	818,094	818,094	-	-
資本公積	127,480	132,386	4,906	0.38%
保留盈餘	268,839	376,387	107,548	40.00%
其他權益	-	-	-	-
庫藏股票	(14,874)	-	14,874	100%
股東權益總額	1,199,539	1,326,867	127,328	10.6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 (1) 流動資產增加:係因本期獲利增加及增加銀行短期借款，故現金增加所致。
- (2) 流動負債增加:因本期銀行短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貸款增加所致。
- (3) 保留盈餘增加：係因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1,232,851	1,311,429	78,578	6.37%
銷貨成本	985,771	998,385	12,614	1.28%
銷貨毛利	247,080	313,044	65,964	26.70%
營業費用	119,828	140,764	20,936	17.47%
營業淨利	127,252	172,280	45,028	35.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503)	46,478	71,981	282.25%
稅前淨利	101,749	218,758	117,009	115.00%
所得稅費用	21,877	45,158	23,281	106.4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9,872	173,600	93,728	117.35%
停業單位損益				
本期淨利	79,872	173,600	93,728	117.3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比率達20%以上)：

- (1) 銷貨毛利增加：111年營業收入增加，毛利額同步上升。
- (2) 營業淨利、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本期淨利增加：主係因營收增加，且外幣兌換收益增加所致。
- (3) 所得稅費用增加：營業收入及營業淨利成長所致。

## 2. 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度各產品銷售數量為天花板輕鋼架系列：1,526 (仟)坪、隔間輕鋼架系列：4,298 (仟)m<sup>2</sup>及金屬天花板系列：113 (仟)m<sup>2</sup>，係依據本公司產能、及對未來景氣變動之預期及考量客戶的訂單等因素評估而得。

## 3. 效益說明及因應計劃

在歷經110-111年逐漸解封的後疫情時代下，本公司預估112年各產品銷售數量成長率，依序為天花板輕鋼架系列20%、隔間輕鋼架系列10%及金屬天花板系列持平。

為了因應未來景氣緩慢復甦之環境，本公司未來因應計劃為(1)加著重客戶服務、(2)加強人員技術能力的培訓及設備的研發、(3)積極主動拜訪客戶、穩定市場佔有率及(4)開發新市場以爭取新訂單等開源節流之措施，以達不斷改善財務結構、擷節成本、製程控管及擴展新市場的目的，並提高公司的競爭力。

##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2.23)	76.33	336.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4.39	39.77	63.06%
現金再投資比率	(5.65)	7.97	241.0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 係本期獲利增加及本期進貨減少所致。
- (2) 係現金增加，本期存貨減少以致營業動活淨現金流量上升，故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 (二)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銀行融資借款。

###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B)	全年 現金流出量 (C)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63,067	185,545	313,088	435,524	-	-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營業收入略增於前一年度。  
 (2)投資活動：預計購置固定資產。  
 (3)籌資活動：預計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借款。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投資金額	政策	本期 損益	獲利或虧 損之主要 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其 他投資 計畫
靜新科技 (股)公司	10,000	長期投資	(4,627)	銷貨收入	無	無

- (一)轉投資政策：為增加現有產品線，以開發耐磨強度高之磐石地板執行轉投資佈局。  
 (二)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靜新公司成立於109年8月，為其新創公司尚未有重大營運。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轉投資公司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將依公司未來發展需要審慎評估，並依相關規定執行投資計畫。

#### 六、風險管理之分析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長期穩定獲利，財務結構健全且信用優良，故在銀行融資借貸上，一直享有優越的議價空間，因此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並未產生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進出口部位約略相當，因此對於匯率的變動可自然避險，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況。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子公司亦完全依循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綜上所述，本公司為確保資產安全，並無從事高風險操作行為，故無重大獲利或虧損之情形。

### **(三)未來研究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基於建材需有環保、美觀與安全的要求下致力於發展相關高性能產品目前本公司研究開發的主軸如下：

- 1.應用微沖孔板材料，來開發適合於產業設備隔音使用的隔音系統。
- 2.新產品開發：開發提高石膏板暗架與卡麗板支撐架系統，其續接位置的抗拉力產品，以提升該系列產品抗震能力。
- 3.產品優質化:開發縮口式支撐架引進滾輪設計分析軟體，以因應未來各式成品斷面設計分析提高滾輪開發技術。
- 4.未來一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為 15,000 千元。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102 年度首次採用國會計準則IFRSs，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已完成會計政策擇定及編製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合併公司並無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延續網際網路、寬頻和無線通訊傳輸等技術的提升，本公司也實際使用電子銀行與e-pay應用，更加入電子簽核及BI報表系統，以節省人力時間及財務支出。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進行併購，故無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投資樹谷園區，擴充金屬天花及微沖孔板產能，因該產品具備高吸音性能，市場訂單能見度已逐步提升，市場前景可期。

### **(九)進貨及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原料供應商-中國鋼鐵，為國內最大鋼鐵原料供應商，其產品品質優良、價格合理。在原料採購上，中鋼原料佔本公司進貨比重最高，但為確保原料來源穩定，仍與其它供應商維持合作關係，以因應隨時可能發生的突發狀況。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權並無改變，對公司之經營無重大風險。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並無訴訟或非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其他重要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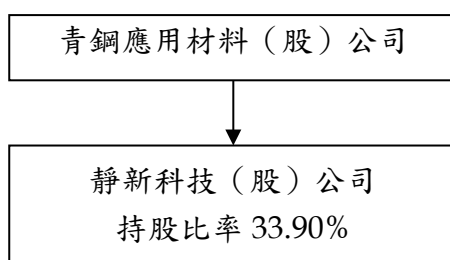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本公司無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靜新科技(股)公司	109.8.6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4段25之2號 5樓	NTD29,500,000	建材批發及零售業

3.依公司法第369條之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本公司無此股東資料。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閱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年12月31日

名 稱	稱謂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靜新科技(股)公司	董事	謝明偉	1,125,000	38.14%
靜新科技(股)公司	董事	夏令雯	247,500	8.39%
靜新科技(股)公司	董事	施俊男(註1)	1,000,000	33.90%
靜新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王裕元	295,000	10.00%

註1：青鋼應用材料(股)公司法人代表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靜新科技(股)公司	NTD 29,500,000	NTD 23,326,267	NTD 15,297,449	NTD 8,028,818	NTD 10,868,923	NTD (14,081,301)	NTD (5,619,942)	-

註1：至111年12月31日資料。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二)

(三)關係報告書：無須編制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本公司無此情事。

股票代碼：8930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台南市官田區二鎮里工業路9號  
電話：06-6986623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4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其 他	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3.大陸投資資訊	46
4.主要股東資訊	46
(十四)部門資訊	4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8~6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南市700002中西區民生路二段279號16樓  
16F, No.279, Sec.2, Minsheng Road,  
Tainan City 700002,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6 211 9988  
傳真 Fax +886 6 229 3326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其他事項

列入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靜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靜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靜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0.11%及0.21%，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靜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0.87)%及(5.01)%。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為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國際鋼鐵原料價格變動及市場競爭者眾多，致產品售價易受鋼價影響波動，增加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且存貨可能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需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
-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
- 依存貨類別評估公司管理階層認列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及存貨淨變現價值明細表之正確性。
- 檢視公司過去對存貨備抵金額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金額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 評估公司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彥廷

會計師：

楊博仁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十二年三月六日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負債及權益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63,067	23	316,591	1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130,000	5	51,678	2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二)及(十八))	120,764	5	130,564	6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26,049	1	41,454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八)及七)	187,918	8	182,031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三))	73,150	3	65,772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5,122	-	2,87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3,777	2	21,555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55,705	11	303,214	1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524	-	502	-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12	-	2,43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十八)及七)	3,668	-	6,566	-	
流動資產合計	1,133,388	47	937,709	43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37,738	2	-	-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304,906	13	187,527	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	-	4,627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731,278	30	774,504	3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及八)	977,375	41	996,700	4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14,743	1	10,747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1,767	-	1,97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1,287	-	1,509	-	
1780 無形資產	901	-	520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二))	10,782	-	11,009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5,355	-	11,79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5,714	1	15,15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906	-	90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73,804	32	812,920	37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八))	272,124	11	245,275	11	負債總計	1,078,710	45	1,000,447	4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3,761	1	478	-	權益(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72,189	53	1,262,277	57	3100 股本	818,094	34	818,094	37	
資產總計	\$ 2,405,577	100	2,199,986	100	3200 資本公積	132,386	6	127,480	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0,138	5	122,37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68	-	3,368	-	
					3350 未分配盈餘	242,881	10	143,098	7	
						376,387	15	268,839	13	
					3040 庫藏股票	-	-	(14,874)	(1)	
					權益總計	1,326,867	55	1,199,539	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405,577	100	2,199,986	100	

董事長：陳元籐



經理人：陳元籐



(會計師) 附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邱莉雯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1,328,342	101	1,245,082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6,913	1	12,231	1
營業收入淨額	1,311,429	100	1,232,8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一)(十三)(十六)(十九)、七及十二)	998,385	76	985,771	80
5900 營業毛利	313,044	24	247,080	2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一)(十三)(十六)(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0,899	5	53,926	5
6200 管理費用	63,412	5	51,28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245	1	13,81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08	-	805	-
	140,764	11	119,828	10
6900 營業淨利	172,280	13	127,252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十一)(十二)(二十))：				
7010 利息收入	8,968	1	1,82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9,075	4	(14,034)	(1)
7050 財務成本	(9,660)	(1)	(8,20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905)	-	(5,093)	-
	46,478	4	(25,503)	(2)
7900 稅前淨利	218,758	17	101,749	8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45,158	4	21,877	2
8200 本期淨利	173,600	13	79,872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三)(十四))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55)	-	(2,779)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51)	-	(55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04)	-	(2,22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2,996	13	77,649	6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3		1.0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12		1.00	

董事長：陳元籓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元籓



會計主管：邱莉雯



青銅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806,694	125,626	120,057	3,368	107,208	230,633	(34,531)	1,128,422
本期淨利	-	-	-	-	79,872	79,872	-	79,8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223)	(2,223)	-	(2,2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7,649	77,649	-	77,64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16	-	(2,316)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9,443)	(39,443)	-	(39,443)
員工認股權行使	11,400	(3,201)	-	-	-	-	-	8,199
庫藏股轉讓員工酬勞成本	-	5,101	-	-	-	-	-	5,101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46)	-	-	-	-	19,657	19,611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18,094	127,480	122,373	3,368	143,098	268,839	(14,874)	1,199,539
本期淨利	-	-	-	-	173,600	173,600	-	173,6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04)	(604)	-	(6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2,996	172,996	-	172,99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765	-	(7,76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5,448)	(65,448)	-	(65,448)
庫藏股轉讓員工酬勞成本	-	4,940	-	-	-	-	-	4,94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34)	-	-	-	-	14,874	14,840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18,094	132,386	130,138	3,368	242,881	376,387	-	1,326,867

董事長：陳元籓



經理人：陳元籓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6~



會計主管：邱莉雯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8,758	101,74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0,303	20,351
攤銷費用	284	15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208	805
利息費用	9,660	8,204
利息收入	(8,968)	(1,82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及減損損失	4,627	5,09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5)	(478)
長期遞延收入攤銷	(227)	(94)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2,436)	15,80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940	5,10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44)	53,1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9,800	(34,623)
應收帳款增加	(7,111)	(29,7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1,582)	(425)
存貨減少(增加)	47,509	(142,20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622	(1,5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0,238	(208,5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5,422)	12,182
其他應付款增加	6,375	1,86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898)	1,933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92)	(4,3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137)	11,5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8,101	(196,939)
調整項目合計	37,357	(143,82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56,115	(42,076)
收取之利息	8,270	5,063
支付之利息	(9,310)	(8,204)
支付之所得稅	(22,348)	(15,2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2,727	(60,4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15)	(132,1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0	480
取得無形資產	(665)	(455)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0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8,851)	(37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631)	(132,3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89,782	866,723
短期借款減少	(911,460)	(865,513)
舉借長期借款	565,226	630,784
償還長期借款	(570,714)	(490,000)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	2,226
租賃本金償還	(509)	(606)
發放現金股利	(65,448)	(39,443)
員工行使認股權	-	8,199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價款	14,840	19,6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717	131,98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663	(8,2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6,476	(69,0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6,591	385,6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3,067	\$ 316,591

董事長：陳元籓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元籓



會計主管：邱莉雯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一年八月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南市官田區二鎮里工業路9號。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六日起已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公司名稱由原「青鋼金屬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輕鋼架、金屬天花及金屬天花及防火門之製造、買賣業務與經營有關進出口業務及各種機械之製造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u>主要修訂內容</u>	<u>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債務人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強而經濟及經營狀況不利變化於較長期下可能(且不必然)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認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二七〇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二七〇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若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本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2.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55年
(2)機器設備	2~16年
(3)運輸設備	5年
(4)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	3~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辦公設備、機器設備、倉庫及員工宿舍之短期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二)收入之認列

####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 (十三) 政府補助

本公司所收到之政府補助，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對於與資產有關之補助，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益認列為其他收益。對於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 (十四) 員工福利

####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 4.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本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含給予員工之認股權及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使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為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國際鋼鐵原料價格變動及市場競爭者眾多，致產品售價易受鋼價影響波動，增加存貨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且可能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現金	\$ 240	323
活期存款	332,438	316,254
支票存款	64	14
定期存款	<u>230,325</u>	<u>-</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u>\$ 563,067</u></u>	<u><u>316,591</u></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20,764	130,564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93,905	187,024
減：備抵損失	<u>5,987</u>	<u>4,993</u>
	<u><u>\$ 308,682</u></u>	<u><u>312,595</u></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11.12.31</u>		<u>111.12.31</u>
	<u>應收票據及</u>	<u>加權平均預期</u>	<u>備抵存續期間</u>
	<u>帳款帳面金額</u>	<u>信用損失率</u>	<u>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08,450	0.17%	535
逾期1~90天	835	8.11%	68
逾期91~180天	-	31.50%	-
逾期181~270天	-	77.69%	-
逾期271~360天	90	100%	90
逾期361天以上	<u>5,294</u>	<u>100%</u>	<u>5,294</u>
合計	<u><u>\$ 314,669</u></u>		<u><u>5,987</u></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10,829	0.17%	538
逾期1~90天	630	7.89%	50
逾期91~180天	2,231	22.73%	507
逾期181~270天	-	74.18%	-
逾期271~360天	-	100%	-
逾期361天以上	3,898	100%	3,898
合計	<u>\$ 317,588</u>		<u>4,993</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4,993	7,080
認列之減損損失	1,208	805
本期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14)	(2,892)
期末餘額	<u>\$ 5,987</u>	<u>4,993</u>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三)其他應收款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收款—原料折讓款	\$ 2,591	864
應收利息	738	40
其他	1,793	1,971
減：備抵損失	-	-
	<u>\$ 5,122</u>	<u>2,875</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四)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原料及消耗品	\$ 189,207	236,293
在製品	2,708	2,749
製成品	63,790	64,172
	<u>\$ 255,705</u>	<u>303,214</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1,012,084	997,07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800)	438
存貨報廢損失	2,134	1,711
出售下腳收入	(13,033)	(13,451)
營業成本	<u>\$ 998,385</u>	<u>985,771</u>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b>111.12.31</b>	<b>110.12.31</b>
關聯企業	<u>\$ -</u>	<u>4,627</u>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無具有公開報價情形者。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b>111.12.31</b>	<b>110.12.31</b>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u>	<u>4,627</u>
	<b>111年度</b>	<b>110年度</b>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905)	(5,093)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905)</u>	<u>(5,093)</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度評估對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無法合理預期並認列減損損失2,722千元。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未完工程及	
	(含重估增值)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總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79,917	462,016	256,599	6,442	13,673	10,821	5,028	1,334,496
增添	-	646	6,027	-	-	512	3,341	10,526
處分	-	-	(3,748)	-	(571)	-	-	(4,319)
重分類	-	2,338	194	-	80	90	(2,702)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79,917</u>	<u>465,000</u>	<u>259,072</u>	<u>6,442</u>	<u>13,182</u>	<u>11,423</u>	<u>5,667</u>	<u>1,340,703</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74,518	159,760	239,882	11,235	10,329	1,040	231,920	1,228,684
增添	5,399	73,631	33,483	-	2,800	6,031	5,028	126,372
處分	-	-	(19,089)	(4,793)	(85)	-	-	(23,967)
重分類	-	228,625	2,323	-	629	3,750	(231,920)	3,40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79,917</u>	<u>462,016</u>	<u>256,599</u>	<u>6,442</u>	<u>13,673</u>	<u>10,821</u>	<u>5,028</u>	<u>1,334,496</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未完工程及		總計
	(含重估增值)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26,114	195,496	4,839	10,403	944	-	337,796	
折舊	-	13,866	13,274	535	842	1,269	-	29,786	
處分	-	-	(3,683)	-	(571)	-	-	(4,25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9,980</u>	<u>205,087</u>	<u>5,374</u>	<u>10,674</u>	<u>2,213</u>	<u>-</u>	<u>363,32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18,558	204,164	8,905	10,044	359	-	342,030	
折舊	-	7,556	10,420	726	444	585	-	19,731	
處分	-	-	(19,088)	(4,792)	(85)	-	-	(23,96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26,114</u>	<u>195,496</u>	<u>4,839</u>	<u>10,403</u>	<u>944</u>	<u>-</u>	<u>337,796</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579,917</u>	<u>325,020</u>	<u>53,985</u>	<u>1,068</u>	<u>2,508</u>	<u>9,210</u>	<u>5,667</u>	<u>977,37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579,917</u>	<u>335,902</u>	<u>61,103</u>	<u>1,603</u>	<u>3,270</u>	<u>9,877</u>	<u>5,028</u>	<u>996,700</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574,518</u>	<u>41,202</u>	<u>35,718</u>	<u>2,330</u>	<u>285</u>	<u>681</u>	<u>231,920</u>	<u>886,654</u>	

註：自存貨轉列。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累計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62	1,387	2,849
增 添	309	-	30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71</u>	<u>1,387</u>	<u>3,15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74	1,721	3,395
租賃期間屆滿除列	(212)	(334)	(54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2</u>	<u>1,387</u>	<u>2,84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81	393	874
本期折舊	240	277	51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21</u>	<u>670</u>	<u>1,39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62	338	800
本期折舊	231	389	620
租賃期間屆滿除列	(212)	(334)	(54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81</u>	<u>393</u>	<u>874</u>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050</u>	<u>717</u>	<u>1,76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981</u>	<u>994</u>	<u>1,975</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212</u>	<u>1,383</u>	<u>2,595</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其他金融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u>272,124</u>	<u>245,275</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適用境外資金匯回專法之定期存款。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信用狀借款	\$ -	1,678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0,000	50,000
合計	\$ <u>130,000</u>	<u>51,678</u>
尚未使用額度	\$ <u>300,758</u>	<u>289,749</u>
利率區間	<u>1.36%~1.45%</u>	<u>0.57%~1%</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569,286	577,500
政府補助銀行借款	199,730	197,00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7,738	-
長期借款	\$ <u>731,278</u>	<u>774,504</u>
尚未使用額度	\$ <u>200,000</u>	<u>187,500</u>
利率區間	<u>0.15%~1.55%</u>	<u>0.15%~0.86%</u>
到期期間	<u>112.1~119.2</u>	<u>112.3~119.2</u>

本公司之擔保銀行借款之貸款合約期間均超過十二個月，惟每年利率均會重新議價並簽訂新合約，且本公司意圖繼續長期性再融資，故列入長期借款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取得經濟部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貸款，合約期間為五~十年，借款總額度為360,000千元，政府補助支付前五年之手續費為年息1.5%，本公司負擔之借款利率為年息0.15%，利息按月支付，本金自民國一一二年三月起按月平均攤還，本公司預計於政府補助利息期間結束後提前償還剩餘本金。本公司動撥金額以市場利率折現後產生之差額列入長期遞延收入，請詳附註六(十二)。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 524	502
非流動	1,287	1,509
	<u>\$ 1,811</u>	<u>2,011</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7	44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160	16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80	526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86	1,340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倉庫及員工宿舍，倉庫之租賃期間通常為十年，員工宿舍則為二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後之延長期間。

另，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機器設備、倉庫及員工宿舍為低價值或短期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負債。

(十二)遞延收入

	<u>111.12.31</u>	<u>110.12.31</u>
遞延收入 - 政府補助		
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負債)	\$ 227	227
非流動	10,782	11,009
	<u>\$ 11,009</u>	<u>11,236</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二月取得經濟部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貸款之政府補助，並將該補助認列於遞延收入，該補助之相關條件係購建廠房及機器設備，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開始興建廠房，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完工。前述遞延收入於廠房及設備完工後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遞延收入攤銷而認列於其他收益之金額分別為227千元及94千元。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884	28,98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4,170)	(13,83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5,714</u>	<u>15,151</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計14,170千元及13,83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局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8,988	26,69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79	332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1,541	2,876
計畫支付之福利	(1,024)	(91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9,884</u>	<u>28,988</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3,837	9,93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83	4,65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024)	(912)
計畫資產報酬	88	63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786	9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4,170</u>	<u>13,837</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98	16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3	104
	<u>\$ 291</u>	<u>269</u>
營業成本	\$ 120	210
推銷費用	60	22
管理費用	99	32
研究發展費用	12	5
	<u>\$ 291</u>	<u>269</u>

(5)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折現率	1.750 %	0.625 %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	1.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42千元。

確定福利計劃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46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55)%	2.64%
未來薪資(變動0.25%)	2.59%	(2.53)%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83)%	2.94%
未來薪資(變動0.25%)	2.88%	(2.79)%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3,538千元及3,46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短期帶薪假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短期帶薪假負債(列入其他應付款)	<u>\$ 720</u>	<u>586</u>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4,585	22,05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15)</u>	<u>21</u>
	<u>34,570</u>	<u>22,079</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0,588</u>	<u>(202)</u>
所得稅費用	<u>\$ 45,158</u>	<u>21,877</u>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51)</u>	<u>(556)</u>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 218,758	101,74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3,752	20,35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及減損損失影響數	925	1,019
依稅法規定不可扣抵之費用	569	506
以前年度(高)低估數	(15)	21
其他	<u>(73)</u>	<u>(19)</u>
合計	<u>\$ 45,158</u>	<u>21,877</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跌 價損失	確定福 利計畫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049	3,030	6,236	481	11,796
貸記(借記)損益表	(560)	(38)	(6,236)	242	(6,592)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151	-	-	151
<b>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b>	<b>\$ 1,489</b>	<b>3,143</b>	<b>-</b>	<b>723</b>	<b>5,355</b>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961	3,351	3,645	2,081	11,038
貸記(借記)損益表	88	(877)	2,591	(1,600)	202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556	-	-	556
<b>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b>	<b>\$ 2,049</b>	<b>3,030</b>	<b>6,236</b>	<b>481</b>	<b>11,796</b>

	土地增值稅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0,747	-	10,747
借記損益表	-	3,996	3,996
<b>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b>	<b>\$ 10,747</b>	<b>3,996</b>	<b>14,743</b>
<b>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b> (即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b>\$ 10,747</b>	<b>-</b>	<b>10,747</b>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2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81,809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以每股7.2元及6.9元分別發行普通股1,110,000股及30,000股，共收取股款8,199千元，認列普通股股本11,400千元，並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3,867千元扣除普通股面額與發行價格之差額後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666千元，分別以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一日及七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b>111.12.31</b>	<b>110.12.31</b>
發行股票溢價	\$ 16,467	16,467
庫藏股票交易	9,961	5,055
公司債轉換溢價	103,864	103,864
已失效認股權	2,094	2,094
	<b>\$ 132,386</b>	<b>127,480</b>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 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先依法繳納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則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盈餘之分配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配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其中股票股利分派不高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五十，惟公司有重大投資計劃或公司負債比率超過百分之五十時，股票股利分派比例將提高為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百，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依規定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4,28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3,368千元。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年三月十日及一〇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配息/股(元)	金額	配息/股(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8	65,448	0.5	39,443

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配息/股(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0	81,809

4.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庫藏股以每股11.45元轉讓予員工1,300,000股，並以轉讓價款14,840千元(減除證交稅45千元後淨額)扣除庫藏股買回成本14,874千元及資本公積轉讓員工酬勞成本4,940千元後，認列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4,90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年五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將庫藏股以每股12.34元轉讓予員工1,594,000股，並以轉讓價款19,611千元(減除證交稅59千元後淨額)扣除庫藏股買回成本19,657千元及資本公積一員工酬勞成本5,101千元後，認列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5,055千元。

本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期初庫藏股	1,300,000	\$ 14,874	2,894,000	34,531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300,000)	(14,874)	(1,594,000)	(19,657)
期末庫藏股	-	\$ -	1,300,000	14,874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前述買回股數及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1.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訂定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共計發行3,000,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股之股數為1股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係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2,570,000單位，給與日為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1)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上述員工認股權履約價格及既得條件暨各項假設之資訊列示如下：

給與日	107.1.1
給與數量	2,570,000股
履約價格	每股10元
既得條件	屆滿兩年可行使股權比例50%及屆滿三年可行使股權比例100%
預期價格波動率(%)	屆滿兩年及三年分別為22.89%及23.43%
無風險利率(%)	屆滿兩年及三年分別為0.44%及0.53%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3年
員工認股權每股公允價值	屆滿兩年及三年分別為3.56元及3.39元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無風險利率以發行日之國內公債殖利率為基礎；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發行辦法規定。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0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千單位)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7.20	1,140
本期執行數量	7.20 / 6.90	(1,140)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該認股權計劃既得條件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屆滿，故無相關酬勞成本。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庫藏股轉讓員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日及一一〇年五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將第七次及第六次買回之庫藏股分別計1,300,000股及1,594,000股，依「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規定轉讓予員工。

(1)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前述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於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庫藏股轉讓員工	庫藏股轉讓員工
給與日公允價值	\$ 3.8	3.2
給與日股價	15.25	15.55
執行價格	11.45	12.34
預期波動率(%)	82.46%	44.13%
認股權存續期間	3 天	3 天
預期股利	-	-
無風險利率(%)	0.35%	0.35%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以台灣銀行一個月定存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上述庫藏股轉讓之員工認股權詳細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千單位)
期初流通在外數量	\$ -	-	-	-
本期給與數量	11.45	1,300	12.34	1,594
本期執行數量	11.45	<u>1,300</u>	12.34	<u>1,594</u>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	<u>-</u>	-	<u>-</u>
期末可執行數量	-	<u>-</u>	-	<u>-</u>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酬勞成本分別為4,940千元及5,101千元，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3,600	79,87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1,514	79,722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13	1.00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3,600	79,87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1,514	79,72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酬勞之影響	453	23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81,967	79,954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12	1.00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b>主要地區市場：</b>		
臺    灣	\$ 1,236,430	1,135,457
歐    洲	33,051	44,049
亞    洲	26,089	36,258
美    洲	12,206	8,719
非    洲	3,653	8,334
其    他	-	34
合    計	\$ 1,311,429	1,232,851
<b>主要產品：</b>		
輕鋼架、金屬天花板等製造銷售	\$ 1,072,906	928,532
原料銷售	238,523	304,319
	\$ 1,311,429	1,232,851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09.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14,669	317,588	256,517
減:備抵損失	(5,987)	(4,993)	(7,080)
合計	<u>\$ 308,682</u>	<u>312,595</u>	<u>249,437</u>
合約負債(列入其他流動負債)	<u>\$ 2,591</u>	<u>5,488</u>	<u>3,624</u>

應收帳款及票據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779千元及2,970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點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836千元及3,15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79千元及1,05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 8,968</u>	<u>1,828</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50,992	(16,1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2,72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5	478
其他	670	1,602
	<u>\$ 49,075</u>	<u>(14,034)</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623)	(8,160)
租賃負債	(37)	(44)
	<u>\$ (9,660)</u>	<u>(8,204)</u>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及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均無損失提列或迴轉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6個月 以內</u>	<u>6-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9,199	99,199	99,199	-	-	-	-
租賃負債	1,811	1,883	277	277	553	639	137
浮動利率工具	899,016	919,434	149,194	25,186	348,418	396,636	-
	<u>\$ 1,000,026</u>	<u>1,020,516</u>	<u>248,670</u>	<u>25,463</u>	<u>348,971</u>	<u>397,275</u>	<u>137</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07,226	107,226	107,226	-	-	-	-
租賃負債	2,011	2,108	268	268	427	871	274
浮動利率工具	826,182	843,773	54,497	3,553	601,309	184,414	-
	<u>\$ 935,419</u>	<u>953,107</u>	<u>161,991</u>	<u>3,821</u>	<u>601,736</u>	<u>185,285</u>	<u>274</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7,024	30.71	522,807	17,027	27.68	471,307
歐元	487	32.72	15,935	533	31.32	16,694
人民幣	1,987	4.408	8,759	2,241	4.344	9,73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4	30.71	1,965	115	27.68	3,183

外幣單位：千元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1,821千元及19,78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之匯率資訊如下：

新台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u>\$ 50,992</u>	1	<u>(16,114)</u>	1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596千元及3,305千元，主因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產生。

### 5.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	公允價值			
	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63,067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08,682	-	-	-	-
其他應收款	5,122	-	-	-	-
存出保證金	906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72,124	-	-	-	-
小計	<u>\$ 1,149,901</u>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130,000	-	-	-	-
應付款項	99,199	-	-	-	-
租賃負債	1,81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69,016	-	-	-	-
小計	<u>\$ 1,000,026</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16,59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12,595	-	-	-	-
其他應收款	2,875	-	-	-	-
存出保證金	906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45,275	-	-	-	-
小計	<u>\$ 878,242</u>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51,678	-	-	-	-
應付款項	107,226	-	-	-	-
租賃負債	2,011	-	-	-	-
長期借款	774,504	-	-	-	-
小計	<u>\$ 935,419</u>				

本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何公允價值層級之移轉。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主要交易所及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本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現金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 (2)投 資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或業務往來之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500,758千元及477,249千元。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歐元及美元等。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主要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本公司透過不定期與往來銀行協商利率以降低利率風險。

### (廿三)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b>111.12.31</b>	<b>110.12.31</b>
負債總額	\$ 1,078,710	1,000,44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63,067)	(316,591)
淨負債	<u>\$ 515,643</u>	<u>683,856</u>
權益總額	<u>\$ 1,326,867</u>	<u>1,199,539</u>
負債資本比率	<u>38.86%</u>	<u>57.01%</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調節如下表：

	111年度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遞延收入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1,678	774,504	11,236	2,011	839,429
現金流量					
借款取得現金	989,782	565,226	-	-	1,555,008
償還借款	(911,460)	(570,714)	-	-	(1,482,174)
租賃本金償還	-	-	-	(509)	(509)
非現金流量					
本期攤銷	-	-	(227)	-	(227)
租賃負債增加	-	-	-	309	30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000</u>	<u>769,016</u>	<u>11,009</u>	<u>1,811</u>	<u>911,836</u>
	110年度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遞延收入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50,468	633,720	11,330	2,617	698,135
現金流量					
借款取得現金	866,723	630,784	-	-	1,497,507
償還借款	(865,513)	(490,000)	-	-	(1,355,513)
租賃本金償還	-	-	-	(606)	(606)
非現金流量					
本期攤銷	-	-	(94)	-	(9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1,678</u>	<u>774,504</u>	<u>11,236</u>	<u>2,011</u>	<u>839,42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靜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靜新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列入應收帳款)	
	111年度	110年度	111.12.31	110.12.31
關聯企業	\$ 1,227	1,655	-	803

本公司銷貨予關聯企業之收款條件為60日內收款。銷售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銷貨交易而產生之預收款項為17千元，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列入應付帳款)	
	111年度	110年度	111.12.31	110.12.31
關聯企業	\$ 1,925	3,722	-	1,353

本公司向關聯企業進貨之付款條件為30日內付款。向關聯企業進貨與其他非關係人交易之價格無同類產品可資比較。

###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792	10,570
退職後福利	117	93
	\$ 10,909	10,663

註：本公司配車予主要管理階層，其原始成本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為及3,923千元。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土地(含重估增值)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547,654	547,654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310,058	320,501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24,680	-
		\$ 882,392	868,155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國內外廠商訂購設備與電腦軟體及廠房新建工程簽約總價款分別為83,559千元及9,852千元，未支付價款分別為64,682千元及7,437千元。

(二)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29,242千元及48,574千元，未繳保證金。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6,600	58,656	105,256	39,208	47,962	87,170
勞健保費用	4,009	4,379	8,388	4,145	4,037	8,182
退休金費用	1,646	2,183	3,829	1,762	1,973	3,735
董事酬金	-	2,529	2,529	-	1,351	1,35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88	2,742	6,030	3,380	2,801	6,181
折舊費用	20,970	9,333	30,303	14,472	5,879	20,351
攤銷費用	-	284	284	-	154	15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人數	<u>116</u>	<u>118</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3</u>	<u>3</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093</u>	<u>917</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931</u>	<u>75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22.66%</u>	
監察人酬金	<u>\$ 0</u>	<u>0</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一)董事之酬金包含：

- (1)本公司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二分派董事酬勞。
- (2)以各董事對公司的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分派之。
- (3)出席董事會給付車馬費。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

- (1)本公司給付給總經理、副總經理、經理人之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係以該職位於公司內的權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達成的貢獻度，依法令規定及公司薪資制度之結構組合之。
- (2)本公司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二點五分派員工酬勞。
- (3)獎金依個人的績效表現及對公司營運之貢獻度給付。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靜新公司	台北市	建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00	33.90%	-	33.90%	(5,620)	(1,905)	註

註：於民國一一一年度提列減損損失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柏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84,519	16.84 %
陳世州		4,209,000	5.14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為從事輕鋼架單一產品製造及銷售，歸屬於單一報導部門，部門之財務資訊與財務報告相同。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相同。

(二)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 品</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T-BAR系列	\$ 260,546	262,080
隔間、暗架系列	646,563	511,726
金屬天花板系列	157,942	145,021
原料	238,523	304,319
其他	7,855	9,705
合計	<u>\$ 1,311,429</u>	<u>1,232,851</u>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明細如下：

<u>地 區</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台灣	\$ 1,240,106	1,139,804
荷蘭	10,431	10,736
義大利	9,564	10,523
希臘	9,532	9,160
其他	41,796	62,628
合計	<u>\$ 1,311,429</u>	<u>1,232,851</u>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11.12.31</u>	<u>110.12.31</u>
台灣	<u>\$ 993,804</u>	<u>999,673</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銷貨收入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24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64
	活期存款	297,114
	外幣存款(註)	35,324
	外幣定期存款(到期日112.3.28~112.3.29)(註)	230,325
		<u>562,827</u>
合計		<u>\$ 563,067</u>

註：外幣存款已按111.12.31之即期匯率換算：

1美元=新台幣30.71元

1人民幣=新台幣4.408元

1歐元=新台幣32.72元

1日幣=新台幣0.2324元

1澳幣=新台幣20.83元

應收票據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新齊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因銷貨而產生之應收帳款	\$ 6,833
其他(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	<u>113,931</u>
合 計		<u>\$ 120,764</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巨申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8,369
其他(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	<u>175,536</u>
小 計		<u>193,905</u>
減：備抵損失		<u>5,987</u>
合 計		<u>\$ 187,918</u>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利息	應收銀行存款利息	\$ 738
其他應收款	應收出售廢料款及原料採購折讓款	<u>4,384</u>
合 計		<u>\$ 5,122</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製 成 品	\$ 69,371	110,288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在 製 品	2,708	2,708	"
原 料	180,764	214,756	"
物 料	<u>10,307</u>	<u>10,307</u>	"
小 計	263,150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u>7,445</u>		
淨額	<u>\$ 255,705</u>		

註：上列存貨並未提供擔保或質押。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費用	預付保險費及雜項支出等	\$ 800
其他	暫付款等	<u>12</u>
合 計		<u>\$ 812</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及 減損損失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靜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4,627	-	-	-	-	(4,627)	-	1,000,000	33.9%	-	2.72	2,722	無

註：於民國一一年度提列減損損失金額為2,722千元。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商標權及專利權	\$ 84	-	41	43
電腦軟體	436	665	243	858
合 計	<u>\$ 520</u>	<u>665</u>	<u>284</u>	<u>901</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車輛租賃保證金、新建廠房出入口保證金及進口先放後稅保證金等	\$ <u>906</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請參閱附註六(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設備款	預付購置設備訂金	\$ 5,247
其他	預付購置未驗收之電腦軟體及其他等	<u>8,514</u>
合 計		\$ <u>13,761</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年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無擔保借款	元大銀行	\$ 100,000	一年以內	1.4~1.45%	100,000	無
無擔保借款	第一銀行	30,000	"	1.36%	170,000	"
合 計		<u>\$ 130,000</u>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因進貨而發生之應付款	\$ 7,044
結進不銹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588
德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4,280
亞朋貿易有限公司	"	3,562
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1,615
其他(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者)	"	<u>4,960</u>
合 計		<u>\$ 26,049</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獎金		應付年終獎金及不休假獎金		\$	21,482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9,115
應付加工費		應付原料託外加工費			6,692
應付運費		應付運費			5,676
應付設備款		應付購置設備款項			5,460
應付薪資		應付員工薪資			4,767
應納營業稅		應付營業稅			3,841
其他(個別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餘額5%)					16,117
合計				\$	<u><u>73,150</u></u>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倉庫		108.1.1~117.12.31		1.90%		\$				777				
房屋及建築		員工宿舍		110.1.1~114.6.30		1.85%						302				
運輸設備		公務車		109.8.1~114.7.31		1.85%						732				
								\$				<u><u>1,811</u></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2,591
代收款		代扣勞、健保費及所得稅			450
存入保證金		廢鐵押標金			400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借款			227
合計				\$	<u>3,668</u>

長期借款明細表

借款種類	貸款銀行	一年內 到期部分	一年後 到期部分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	\$ -	300,000	111.8.8~113.8.8	1.55%	土地
擔保借款	第一銀行	-	230,000	110.12.30~114.1.5	1.36%	土地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	8,333	11,667	110.10.15~114.2.15	0.25~0.38%	土地、房屋及建築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	5,000	14,286	111.9.15~116.2.15	0.33%	機器設備
政府補助借款	台灣銀行	<u>24,405</u>	<u>175,325</u>	109.2.15~119.2.15	0.15%	土地、房屋及建築
合計		\$ <u>37,738</u>	<u>731,278</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數 量</u>	<u>金 額</u>
T-BAR系列	註	\$ 260,546
隔間、暗架系列	"	646,563
金屬天花板系列	"	157,942
原料	"	238,523
其他	"	7,855
合計		<u>\$ 1,311,429</u>

註：多種產品規格，單位不同。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料	\$ 230,527
加：本期進料	727,526
減：期末存料	180,764
出售原料成本	230,574
原料報廢	852
轉列費用	123
直接原料耗用	<u>545,740</u>
期初物料	10,688
加：本期進料	12,556
減：期末物料	10,307
轉列費用	868
物料耗用	<u>12,069</u>
直接人工	26,333
製造費用	<u>105,698</u>
製造成本	689,840
加：期初在製品	2,749
製成品轉入	62,594
減：期末在製品	<u>2,708</u>
製成品成本	752,475
加：期初製成品	69,494
本期購入	97,387
減：期末製成品	69,371
轉入在製品	62,594
製成品報廢	1,282
轉列費用	4,569
其他	30
產銷成本	<u>781,510</u>
原物料出售成本	230,57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800)
下腳收入	(13,033)
存貨報廢損失	<u>2,134</u>
營業成本合計	<u>\$ 998,385</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運    費	\$    20,929
薪資支出	19,123
勞務費	4,409
樣品費	3,178
出口費	2,091
其他費用(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3%者)	<u>11,169</u>
合計	<u>\$    60,899</u>

管理費用明細表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資支出	\$    33,784
折舊費用	5,696
外包工資	3,632
稅    捐	3,404
保險費	2,845
董監酬勞	2,279
勞務費	2,170
其他費用(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3%者)	<u>9,602</u>
合計	<u>\$    63,412</u>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資支出	\$ 7,932
折舊費用	1,918
保險費	618
勞務費	501
其他費用(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3%者)	<u>4,276</u>
合計	<u>\$ 15,24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青鋼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元籐



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10 日 刊印